

标段编号：2502-440304-04-01-323119005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国际协同创新区北区集中供冷站机电施工图设计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3月02日

表 1：投标人同类业绩表

要求：投标人近 5 年（不得早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最具代表性的与本项目类似的施工图设计业绩（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只认可《投标人同类业绩表》中的前 5 项）。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甲方	合同签订时间
1	腾讯大铲湾项目区域能源系统设计服务	广东省深圳市	597.52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021年5月31日
2	港科大广州校区(一期)综合能源项目能源站和宿舍楼空调系统方案变更修改咨询及设计服务	广东省广州市	340	广州润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30日
3	成都交子公园金融商务区供冷供热工程(分布式能源河东1#站)设计站外管网工程设计咨询、能源站工艺咨询	四川省成都市	150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6日
4	粤港澳大湾区生物安全创新港能源站冰蓄冷空调系统项目EPCO总承包	广东省广州市	99.24	广州凯得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	2023年5月8日
5	互太(番禺)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制冷站和供冷管网改造项目勘察及设计	广东省广州市	108	华灯智慧能源(广东)有限公司	2024年2月1日
6	知识城南方医院(九龙新城综合医院)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站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广东省广州市	65.8	广州穗开九州能源站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4日
7	科创走廊片区集中供冷供热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四川省成都市	151.1882	成都高新未来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9月27日
8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岭南医院二期能源站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广东省广州市	39.8	广州穗开电业有限公司	2024年8月1日

证明材料：合同关键页（包括：甲乙双方盖章页、项目规模页、服务内容描述页、合同金额页和合同签订时间页等）。

填表要求：项目名称：填写合同载明的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填写合同载明的合同额，如签订补充协议可填写多份合同累加总额并须按要求提供所有补充协议。

合同甲方：填写合同载明的甲方单位。

合同签订时间：填写合同载明的签订时间。

1、腾讯大铲湾项目区域能源系统设计服务

合同编号：T105-S1-202104210000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腾讯大铲湾项目

区域能源系统设计服务

合同文件

建设单位：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顾问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顾问：

凯谛思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腾讯大铲湾项目
区域能源系统设计服务

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建设单位：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6726XG），其注册地址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科技中一路腾讯大厦（以下简称为“甲方”）；

承包单位：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190657467U），其注册地址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华南理工大学设计院楼内（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乙双方就下述区域能源系统设计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双方同意如下：

1. 合同金额

1号冷站：含税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佰零捌万肆仟陆佰元整，小写 RMB3,084,600.00，包含税率为6%的增值税（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壹万元整，小写 RMB2,910,000.00）；

2号冷站（选择性项目）：含税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佰捌拾玖万零陆佰元整，小写 RMB2,890,600.00，包含税率为6%的增值税（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贰万陆仟玖佰捌拾壹元壹角叁分，小写 RMB2,726,981.13）；

1号冷站+2号冷站（选择性项目）总计：含税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伍佰玖拾柒万伍仟贰佰元整，小写 RMB5,975,200.00，包含税率为6%的增值税（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伍佰陆拾叁万陆仟玖佰捌拾壹元壹角叁分，小写 RMB5,636,981.13）；合同金额为固定总价包干价格。

本合同的2号冷站设计工作为甲方选择性实施项目，甲方有权以任何理由选择2号冷站设计工作不在本次合同内，且按上述2号冷站部分金额扣减合同金额，乙方不得就此提出索赔。乙方在开始2号冷站的设计工作前需要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腾讯大铲湾项目
区域能源系统设计服务

合同协议书

就乙方提交之竞争性评估技术回复文件，无论是否与合同文件一同装订，均非意味其内容已获得甲方接纳，其不构成合同的组成文件，而构成乙方对甲方的单方最低承诺。甲方有权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上述最低承诺对乙方作出要求，相关要求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9. 合同订立

本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对本合同任何条款的变更，均须双方以书面方式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方可生效。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订立日期：2021年____月____日

本合同一式七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四份，乙方三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盖章：

2021年05月31日

乙方：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项目负责人：王新

盖章：

腾讯大铲湾项目区域能源系统设计任务书
V5 (2021-01-14)

1. 工程概况

腾讯大铲湾项目位于深圳前海湾的城市核心区域，作为国家级示范性数字化科技园区，是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项目，目标是打造全球性智慧城市和新基建相关研究探索的示范点以及腾讯产品的展示体验中心。

腾讯大铲湾项目将是腾讯的全球总部园区，位于深圳宝安区大铲湾片区大铲岛。基地由5个单元组成。片区将设置区域供冷设施，规划指标如下，位于地块DY01-02-03和DY01-04-01，供参考：

序号	设施类别	项目名称	数量(个)	建设规模(平方米/个)		备注	建议所在地块	建设方式	权属
				建筑面积	用地面积				
12	区域供冷设施	区域供冷站	2	—	—	总建筑面积12000平方米，可地下附设	DY01-02-03、DY01-04-01	—	腾讯

为免疑义，就本任务书中的“招标”“投标”“评标”“中标”等招投标表述，既包括招投标，也包括竞争性评估等非招标采购方式。

项目整体的规划指标-地块建筑功能指引表和公共配套设施如下表，摘自深规院《未来科技城城市设计附件：详细规划说明书(2020年12月)》版详细规划文件（详见附件）。

2. 工作内容

2.1 项目范围

原可研阶段本工程规划 2 座冷站；其中 1 号站位于 DY01-04-01 地块范围，服务范围为纬一路至纬四路之间的建筑供冷，供冷面积约 125 万 m²，尖峰供冷能力约 2.6 万 RT。2 号站位于 DY01-02-03 地块，服务范围为纬四路至纬六路之间的建筑供冷，供冷面积约 88 万 m²，尖峰供冷能力约 2.2 万 RT。两座冷站需考虑互联互通，本次招标范围为 1 号冷站（预留两座冷站互联互通），计划总投资约 3 亿元。

（2 号冷站相关的服务内容与 1 号冷站相同，在本次招标中作为可选项，服务周期覆盖地块 DY01-01/DY01-02/DY01-03 内各建设项目最迟竣工验收和保修结束时间，最迟的项目竣工验收时间暂定为 2027 年 12 月底，保修期为竣工验收合格后 3 年。）

2.2 服务周期

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至本项目完成下文中所述的全部工作，且设计周期须与所在地块的主体建筑的设计时间协同推进；主要设计周期暂定配合 DY01-04 的主体设计进度，方案阶段为 5 个月，初步设计阶段为 4 个月，施工图阶段为 5 个月；同时在主体设计的各阶段完成相关提资工作。

总的服务期以 1 号冷站覆盖地块 DY01-03/DY01-04/DY01-05 的最迟项目竣工验收和保修结束为标志。最迟项目竣工验收时间暂定为 2026 年 12 月底。保修期为竣工验收合格后 3 年。

2.3 设计工作内容

区域能源系统设计工作要求，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1) 能源中心和供冷供热管网等区域能源系统及其机房的全部建设内容：

方案设计（包含对原可研报告中的规划内容进行复核、细化及优化）、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招投标服务、施工阶段现场服务（含设备安装调试配合等）、项目相关联的综合管网变更的配合工作、调试及试运行、竣工验收、竣工图编制、后期调试服务等；根据项目的进度，配合对第二座能源中心相关的建筑设计、基坑支护设计等进行提资、技术支持、图纸审核等相关工作。

2) 提供区域能源系统运营手册的编制要求；

3) BIM 设计服务

2、港科大广州校区（一期）综合能源项目能源站和宿舍楼空调系统方案变更修改咨询及设计服务

合同编号：

华润电力广州公司
港科大广州校区（一期）综合能源项目能源
站和宿舍楼空调系统方案变更修改咨询及
设计服务合同

发包人：广州润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人：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二〇二一年__月

签订地点：广州.南沙

发包人：广州润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人：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华润电力广州公司港科大广州校区（一期）综合能源项目能源站和宿舍楼空调系统方案变更修改咨询及设计服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第二条 本合同服务项目的内容：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投资控制额等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咨询及设计服务内容						备注
		协调服务	方案及初设修改咨询	初步设计图纸	指导及审核施工图	施工图	竣工图	
1	一期综合能源站工艺设计服务	√	√	√		√	√	
2	一期综合能源站和宿舍楼方案变更修改咨询服务	√	√		√			
投资限额：8091.59 万元								

勘察设计范围：从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到竣工图编制等全过程的设计任务，详见附件设计任务书。

第三条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技术文件	形式	提供时间	备注
1	设计任务书	电子版	合同签订后 5 日内	
2	蒸汽管网整套初步设计图纸	电子版	初步设计阶段	
3	光伏发电整套初步设计图纸	电子版	初步设计阶段	
4	蒸汽管网整套施工设计图纸	电子版	施工图设计阶段	
5	光伏发电整套施工设计图纸	电子版	施工图设计阶段	

第四条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综合能源站工艺设计服务：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初步设计送审版	8 份	签订合同并收到通知后 15 天内	
2	初步设计收口版	8 份	审查后 3 天内完成	
3	建安招标技术文件	8 份	初步设计收口版完成后 5 天内	
4	施工图设计文件及预算清单	8 份	开工前 15 天内完成	
5	设备材料清册	8 份	开工前 15 天内完成	
6	竣工图	8 份	本工程竣工验收后 30 天	

综合能源站和宿舍楼方案变更修改咨询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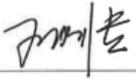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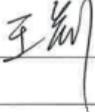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方案修改建议说明	8 份	收到任务书后 15 天内完成	
2	方案修改示意图纸	8 份	收到任务书后 15 天内完成	
3	初步设计修改报告及修改示意图纸	8 份	按 EPC 工进度要求	
4	设备材料清册	8 份	按 EPC 工进度要求	

设计人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均需含电子版文件一份。

第五条 合同价格及支付方式

本合同价格为人民币叁佰肆拾万元整（¥3,400,000.00）；其中不含税金额为¥3,207,547.17元（大写：人民币叁佰贰拾万柒仟伍佰肆拾柒元壹角柒分），

合同签署页，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广州润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人：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华南理工大学设计院楼内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	邮编：510641
邮编： 	开户银行：农行广州五山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番禺支行	账号：44056901040006480
账号：731567745661	税号：91440101190657467U
税号：91440101MA59E70L1J	开户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街岳洲路16号
开户行地址：广州	联系人：程国珍
联系人：吕帅家	电话：13710023433
电话：020-29029217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853152524@qq.com
电子邮箱：1554945715@qq.com	

华润电力广州公司港科大(广州)综合能源项目 能源站和宿舍楼空调系统方案变更修改咨询设计服务 任务书

一、工程概况

1、项目名称

港科大（广州）综合能源项目设计服务

2、项目地点及建设规模

港科大（广州）综合能源项目位于广东自贸区南沙片区庆盛枢纽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区内，为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区提供 24 小时不间断供冷及生活热水。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区总占地面积约 1.13 平方公里，规划计容建筑面积为 102.5 万平米。其中一期建筑面积为 55.2 万平米，空调负荷约 1.23 万冷吨，二期建筑面积 47.3 万平米，空调负荷约 1.11 万冷吨。

本项目以原有的热网母管为热源，结合电蓄冷技术，以“蒸汽+电力”能源组合方式，充分发挥蓄冷电价和能源梯级利用优势，降低运营成本，建设港科大（广州）综合能源站。在保持港科大（广州）项目原有建筑结构设计方案的一致性，包括站内供冷供热设备采购、安装及后期运营管理，投资分界点为能源站与校内综合管廊进水回水接口位置（不含综合管廊及 DN1200 进水回水管道）。

二、咨询设计技术服务要求

1、咨询服务内容：

从项目立项开始到项目业主与港科大签订能源服务合同、项目竣工运行期间，配合业主单位提供相关技术方案支撑文件，包括亦下内容：

- 1) 能源站和宿舍楼空调系统变更方案，包含因宿舍区域供暖供冷系统由多联机系统调整为区域供冷（热）系统引起的相关专业的调整方案以及因制冷供热工艺发生变化引起的能源站建筑、结构、机电专业的调整方案；并要求以上调整方案满足校方以及能源站制冷供热工艺使用要求。
- 2) 为业主方在于港科大与政府 PMC 单位在实施区域能源站沟通谈判过程中提供先关技术支持服务，包含但不仅限于往来技术文件回复、全生命

周期运行费用与碳排放计算，以及参加项目沟通协调会议等。

2、设计服务内容：

本项目能源站内设计服务范围与业主方投资方案相符合，能源站内制冷制热工艺（不包含蒸汽管路设计），高低压配电柜至设备末端变频柜、电线电缆设计，工艺部分自动控制设计。设计深度应按照国家相关规范要求，完成该部分的初步设计以及施工图设计。

3、设计工期：

自合同签订并收到《开展设计工作通知书》后 15 天内提供初步设计送审版，并由发包人组织初步设计图纸审核，在审查后 3 天内完成收口，初步设计收口后，7 天内提供详细的各专业设计图纸卷册目录及相应的图纸交付进度计划供发包人确认。同时应按以下要求交付已经审核确认的图纸：

(1) 初步设计收口后，5 天内提供建安（含建筑安装、设备安装）招标技术文件；

(2) 初步设计收口后，建筑施工图在开工前 15 天内完成，并配合相关审批工作；已经审核的施工图安装详图在开工前 20 天交付；特殊设计要求的施工图设计由设计人提出完成时间；

(3) 工程竣工验收后 30 天内提交竣工图；

(4) 各阶段的勘察设计工作必须满足发包人建设工期的总体要求；

(5) 设计人除需保证上述工期总体要求外，还须确保所有的设计工作不影响发包人的每一阶段的设备/材料采购、工程施工等工期。在合同签订后，设计人还应按照发包人的要求，制定详细的设计工期计划供发包人确认并执行。

4、技术服务要求：设计单位必须充分理解发包人对本项目的定位及使用意图，指派有丰富经验的设计人员到现场勘察和完成设计服务工作，。

5、技术服务条件：设计单位工作期间的办公设备、测量工具及设备、交通车辆及人员的交通费、餐费、住宿费自理。

6、设计单位在现场测量过程中必须遵守发包人制定的《安全文明生产管理制度》和《相关方安全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接受发包方的安全管理和考核。

7、设计单位针对本项目的设计要求应为通用设计要求，如主机设计参数需达到特灵、约克、开利、麦克维尔等厂家相关产品都可满足设计要求。

发包人（全称）：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人（全称）：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鉴于：

1. 发包人与成都交子公园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业主”）就成都交子公园金融商务区供冷供热工程（分布式能源河东 1#站）设计站外管网工程设计咨询、能源站工艺（项目名称，与封面一致）（以下简称“本工程”）签订设计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承担本项目设计工作。

2. 根据工作需要，发包人拟将本项目站外管网工程设计咨询、能源站工艺咨询专项设计分包给设计人承接。

3. 设计人表示知晓并同意：发包人已告知设计人本项目相关情况、主合同相关约定、业主要求等与本次专项设计分包相关的信息，愿意按照主合同相关约定与本分包合同约定、业主以及发包人要求等开展本次专项设计工作。

4. 设计人知晓并同意：设计人工作不但要对发包人负责，亦要对业主负责，愿意承担履行本合同时因自身原因给发包人或者业主造成的损失。

经发包人、设计人双方友好协商，就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项目【站外管网工程设计咨询、能源站工艺咨询】专项设计工作事宜，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达成一致，签订本专项设计分包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与本合同设计工作、设计成果相关的法律法规、行政监管要求，以及国家、行业、地方技术规范、技术准则等。

1.2 业主与发包人签订的主合同及相关文件。

1.3 与本合同相关的业主设计任务、工作指令。

1.4 政府部门、工程使用单位、第三方审查审核单位等工程相关方与本合同相关的批准文件、要求、指令、意见等（若适用）。

第二条 工作内容、阶段与设计费用

序号	分项目名称	设计面积 (m ²)	设计阶段及内容			设计单价 (元/m ²)	设计费 (万元)
			方案设计	初步设计	施工图设计		
1	成都交子公园金融商务区供冷供热工程 (分布式能源河东1#站)设计站外管网工程设计咨询、能源站工艺咨询	9799	√	√	√	153	150
总计		9799	√	√	√	153	150
说明		方案阶段,设计人主要负责工艺方案的论证分析、确定工艺方案;初步设计阶段,设计人主要负责初步设计图纸的绘制及主要设备选型;施工图阶段,设计人主要配合发包人的要求进行施工图的绘制、计算书的编制,发包人主要对华工提交的成果进行审核及补充。					

第三条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备注
1	G10地块各专业全套方案图纸	1	双方协商	
2	G10地块各专业全套初步设计图纸	1	双方协商	
3	G10地块各专业全套施工图图纸	1	双方协商	

说明:

(1) 发包人早于约定日期提供的,有权要求设计人提前相应天数提交相应设计成果。

(4) 不满足第三方批准文件、审查意见等相关要求。

4.3 工作要求

4.3.1 设计人应当根据发包人要求修改完善工作成果,经发包人确认后提交符合 4.2 条要求的工作成果以及相应的电子文件,电子文件格式为发包人指定的电子版格式。

4.3.2 发包人有权将设计人工作成果提交业主或者与本工程相关的第三方审查,向设计人反馈审查意见,并以业主或第三方审查意见作为发包人对设计人工作成果的确认依据。设计人应当根据发包人反馈的意见和要求(包括时间要求)进行修改完善。设计人对发包人反馈的意见和要求有异议的,应当自收到发包人反馈意见和要求之日起 3 日内书面向发包人提出,逾期视为设计人无异议。

4.3.3 设计人根据发包人意见(包括发包人反馈的业主或第三方审查意见)修改完善工作成果所产生的成本、费用等(若有),均已包含在本合同约定的总设计费中,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

4.3.4 设计人所有工作成果均应由正版软件制作,若因使用未合法授权软件导致的法律纠纷及造成的损失由设计人承担。

4.3.5 发包人有权随时要求设计人将其在手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未完成成果、过程性工作成果)报送发包人,设计人应在接到指令的 24 小时内提供相关成果电子版文件。如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报送书面形式和/或当面汇报的,设计人应在发包人规定时间内完成。

4.3.6 所有纸质版工作成果由设计人负责送至发包人指定地点: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866 号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子版设计成果统一提交至发包人邮箱: 李昊阳 25241932@qq.com。

第五条 设计费计算与支付方式

5.1 本合同价格采取下列第 (1) 种方式。

(1) 本合同设计费采取总价包干模式,设计费含税固定总价为 壹佰伍拾万元整 (大写)人民币(¥1500000.00),其中税率【6】%,税金为【84905.66】元。除国家税率调整或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结算设计费时不作任何调整。

(2) 本合同设计费采取固定单价模式,暂定合同含税总价为 / (大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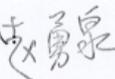
发包人名称: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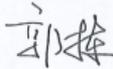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或) 委托代理人:  (签字)

部门负责人:



公司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866号

邮政编码: 610041

电话: 028-62550866

传真: 028-62550900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成都第二支行

银行帐号: 51001426208050393848

日期:

2024年12月26日

设计人名称: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
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或)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应提供设计人出
具的书面委托授权书并作为合同附
件)

项目负责人: 王钊



公司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华南理工
大学设计院楼内

邮政编码: 510640

电话: 020-87111157

传真:

开户银行: 农行广州五山支行

银行帐号: 44056901040006480

日期:

4、粤港澳大湾区生物安全创新港能源站冰蓄冷空调系统项目 EPCO 总承包

SF-2022-0210

合同编号：穗开投控【2023】031号/CXGNY/001施

广州市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粤港澳大湾区生物安全创新港能源站冰蓄冷空调系统项目 EPCO 总承包

工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连云路以南、东鹏大道以西、宏景路以北

发 包 人：广州凯得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招标人）

广州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承 包 人：（主）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成）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制定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州凯得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招标人）广州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承包人：（全称）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承包人（承包人为联合体时）：

（牵头单位全称）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成员单位全称）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工程总承包（EPC）实施的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立项批文编号或广东省企业基本建设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项目编号：

2210-440112-04-01-810990

项目名称：粤港澳大湾区生物安全创新港能源站冰蓄冷空调系统项目EPCO总承包

建设地点：广州市黄埔区连云路以南、东鹏大道以西、宏景路以北

合同类型：设计、采购、施工合同 勘察、设计、施工合同

设计、施工合同 其它：_____

合同签订阶段：可行性研究批准立项或者备案后 初步设计批准后

其它阶段：_____

工程规模：本项目蓄冷系统采用静态冰蓄冷系统，系统根据用户实际建设进度分两期建设。冷站计划分两期建设：一期建设1台1500RT定频双工况离心式冷水机组、1台1500RT定频水冷离心式冷水机组、2台500RT变频水冷离心式冷水机组及配套的蓄冰设备等，二期建设1台1500RT定频双工况离心式冷水机组、1台1500RT定频水冷离心式冷水机组及配套的蓄冰设备等。具体工程范围如下：站内设备选用2台 \geq 500RT变频水冷离心式冷水机组、2台 \geq 1500RT定频水冷离心式冷水机组、2

台≥1500RT 定频双工况离心式冷水机组,以及相应的冷却塔、冷冻水泵、乙二醇泵、冷却水泵、换热板换、蓄冰槽等,地下一层制冷机房;2台≥400m³/h 双面进风横流冷却塔,8台≥600m³/h 双面进风横流冷却塔位于4#5#楼屋面。双工况主机制冰工况下乙二醇进出温度为-2.2℃/-6℃,冷却水进出水温度为30/33.8℃;空调工况下乙二醇进出温度为8.5℃/3.5℃,冷冻水二次侧供回水温度为6/13℃,冷却水进出水温度为31/36℃。具体设备参数详设备表。

结构形式: _____

本项目不含装配式建筑

本项目含装配式建筑,各装配式单体工程名称: _____

各装配式单体工程装配率或评价等级: _____

BIM 技术应用: 本项目不采用 BIM 技术应用

本项目采用 BIM 技术应用:

1、选用平台: Revit Navisworks Bentley Navigator Tekla Structures ArchiCAD OpenPlant Rebro 其他: _____

2、应用阶段: 设计施工运营三阶段应用 设计与施工联合应用 施工与运维联合应用 其它 _____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其他: 无

二、总承包范围与工程内容

1. 总承包范围: 本项目建设地点为粤港澳大湾区生物安全创新港工程地下一层,项目机房面积1800平方米。供能范围是粤港澳大湾区生物安全创新港全部办公楼宇。具体招标内容以相关批复和招标单位需求为准。蓄冷系统采用静态冰蓄冷系统,系统根据用户实际建设进度分为两期建设:一期建设1台1500RT 定频双工况离心式冷水机组、1台1500RT 定频水冷离心式冷水机组、2台500RT 变频水冷离心式冷水机组及配套的蓄冰设备等,二期建设1台1500RT 定频双工况离心式冷水机组、1台1500RT 定频水冷离心式冷水机组及配套的蓄冰设备等。具体工程范围如下:站内设备选用2台≥500RT 变频水冷离心式冷水机组、2台≥1500RT 定频水冷离心式冷水机组、2台≥1500RT 定频双工况离心式冷水机组,以及相应的冷却塔、冷冻水泵、乙二醇泵、冷却水泵、换热板换、

蓄冰槽等，地下一层制冷机房；2台 $\geq 400\text{m}^3/\text{h}$ 双面进风横流冷却塔，8台 $\geq 600\text{m}^3/\text{h}$ 双面进风横流冷却塔位于4#5#楼屋面。双工况主机制冰工况下乙二醇进出温度为 $-2.2^\circ\text{C}/-6^\circ\text{C}$ ，冷却水进出水温度为 $30/33.8^\circ\text{C}$ ；空调工况下乙二醇进出温度为 $8.5^\circ\text{C}/3.5^\circ\text{C}$ ，冷冻水二次侧供回水温度为 $6/13^\circ\text{C}$ ，冷却水进出水温度为 $31/36^\circ\text{C}$ 。具体设备参数详设备表。

勘察：_____

设计：

1) 投标提供技术文件的深化；

2) 配合现方案优化设计和深化设计施工图纸，包括制冷工艺、电气，自控、给排水、土建专业等。应满足建设部《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和现场施工安装的需求。应包括蓄冰装置及管线的优化及深化布置图，需充分考虑管道及阀门的维修检查空间，提供三维可巡视检修通道。

3) 如下冰蓄冷空调冷源系统集成项目设备校核选型计算书

a 需根据冷水机组招标文件的设备性能参数，针对冷水机组和蓄冷装置不同运行模式下的逐时状态及其进出口温度进行校核，确保满足蓄冷空调系统的用冷需求。

b 应提供冰蓄冷空调冷源系统集成项目水力计算书。投标人必须对乙二醇系统、冷冻水系统、冷却水系统进行水力计算，蓄冰盘管的水力平衡措施，并校核水泵等设备选型。乙二醇泵的运行曲线需与系统运行工况曲线相匹配，以满足系统运行的要求。

c 其他设备、阀门、管道需根据实际投标参数提供校核计算书。

4) 提供供冷站BIM模型（不低于LOD400精度标准）；

5) 提供双工况冷水机组与蓄冷装置之间的拟合计算书。需根据具体厂家的设备性能参数，针对冷水机组和蓄冷装置不同运行模式下的逐时状态及其进出口温度进行校核，确保满足蓄冷空调系统的用冷需求。

6) 控制逻辑图，主控界面图形化设计。

采购：_____

施工：按照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范围进行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设备、包报建、包深化设计、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资料整理、包施工总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保修等。

具体工作范围及分解具体包括以下内容：

十一、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十二、承诺

1. 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或备案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或设计、施工等阶段总承包内容，并对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和造价等全面负责，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5月8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十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发包人执七份，承包人执六份。

发包人：
广州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679100535XN
地址：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
大道60号开发区控股中心28层

法定代表人：吴晓煌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承包人（单一承包人或联合体牵头单位）：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190321373W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农林南路83
广发金融大厦15-16楼

法定代表人：陈鹏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0-87310330

传 真：020-87310510

开户银行：建行广州花城支行

帐 号：44001580107059000120

邮政编码：510080

电子邮箱：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190657467U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华南理工

大学设计院楼内

法定代表人：倪阳

委托代理人：叶青青

电 话：020-87111157

传 真：

开户银行：农行广州五山支行

帐 号：44056901040006480

邮政编码：510640

电子邮箱：770571885@qq.com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单位）：（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5、互太（番禺）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制冷站和供冷管网改造项目勘察及设计

互太（番禺）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制冷站和供冷管网改造项目

勘察及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发包人）： Contract-CLPeS GBA-2023-0005

合同编号（设计人）：

工程名称：互太（番禺）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制冷站和供冷管网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万顷沙镇同兴二段8号

发包人（甲方）：华灯智慧能源（广东）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华灯智慧能源（广东）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互太（番禺）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制冷站和供冷管网改造项目 工程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互太（番禺）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制冷站和供冷管网改造项目。
2. 工程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万顷沙镇同兴二段8号。
3. 设计装机容量：新装4,100冷吨，利旧1,000冷吨，总装机容量5,100冷吨，配置水蓄冷系统，安装3500m³钢制蓄冷水罐1个，额定蓄冷量8800 RTh，冷冻水供、回水温度7°C/14°C，供水压力≥设计压力（以设计院施工图为准），蓄、放冷温度4°C/12°C。

4. 工程投资估算：约/元人民币。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详见本合同附件一《设计任务书》。
2. 工程设计阶段：包含现场勘查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设备招标投标配合阶段、施工配合阶段、竣工验收阶段及运行维护阶段。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一《设计任务书》。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2024年2月1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2024年7月31日。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包干，固定合同总价；
2. 签约合同总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零捌万元整（¥ 1,080,000元）。

其中，合同总价构成如下：

基本设计费用固定总价：人民币（大写）伍拾伍万元整（¥ 550,000元）。

咨询服务费用固定总价：人民币（大写）伍拾叁万元整（¥ 530,000元）。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甲方）代表：巫尚文。联系方式：13420965761。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王钊（院副总工程师）。联系方式：13902291380。

乙方代表：廖兴中。联系方式：13802903604。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通用合同条款；
- （3）设计任务书；
- （4）发包人要求；
- （5）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6）其他合同文件（如果有）。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第三部分合同专用条款》“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 签订。

十、补充协议

项目负责人: 王莉

电 话: 020-22238228

传 真: 020-22238004

电子邮箱: /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五山支行

账 号: 3602002609000302418

时 间: 2024 年 01 月 30 日

6、知识城南方医院（九龙新城综合医院）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站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知识城南方医院（九龙新城综合医院）天然 气分布式能源站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合同

项目名称：知识城南方医院（九龙新城综合医院）天然气
分布式能源站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项目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甲方：广州穗开九州能源站有限公司

甲方合同编号：

乙方（主）：广州市设计院工程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

乙方（成）：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乙方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中国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一篇 协议书

甲方：广州穗开九州能源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金龙

通信地址：广州市黄埔区揽月路 101 号十二层

乙方(主)：广州市设计院工程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梁涛

通信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体育东路体育东横街3—5号

乙方(成)：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倪阳

通信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华南理工大学设计院楼内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三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知识城南方医院（九龙新城综合医院）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站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2、工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3、工程内容：

广州知识城南方医院选址位于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中部九龙新城，北临四横，东临四纵路，南临五横路，西临三纵路。医院总用地约 84867.3 平方米，主要建筑物为门急诊综合楼、住院楼、医技楼、科研行政楼、院内生活楼、高压氧站、污水垃圾处理站、一层地下室（含能源站），总建筑面积为 202389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40739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61650 平方米，住院楼床位 1000 床。能源站建设地点为广州知识城南方医院地下一层，项目占地约 4000 平方米。能源站的供能范围是广州知识城南方医院门诊医技楼、住院楼、行政科研楼、后勤楼、血液病房等空调制冷和采暖及卫生热水。

本项目由广州穗开九州能源站有限公司投资建设、运营，建设资金为自有资金。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及现场布置的实际情况，空调制冷计划采用水蓄冷结合风冷热泵的方式；空调采暖计划采用风冷热泵主机制热的方式；卫生热水计划采用

空气源热泵热水器制热的方式。能源站为医院全年供冷、采暖供热，供冷量、供热量投标单位根据广州知识城南方医院提供的空调设计图进行全年逐时负荷计算，热水供应量要求达到 258t/天；装机容量必须满足：（1）设计工况下，变频蓄冷冷水机组制冷量 $\geq 10548\text{KW}$ （3000RT）；风冷冷（热）水机组制冷量 $\geq 2520\text{KW}$ ，另外预留 1260KW 制冷量机组接口，风冷冷水机组系统需与水蓄冷系统用板换隔离。（2）血液病房风冷冷（热）水机组制热量 $\geq 1267\text{KW}$ ，血液病房独立一组风冷冷（热）水机组进行全年供热，与普通空调风冷冷（热）水机组互为备用；（3）住院楼空气源热泵热水器制热量 $\geq 1600\text{kW}$ ，后勤楼空气源热泵热水器制热量 $\geq 500\text{kW}$ 。

4、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一）承包范围：

知识城南方医院（九龙新城综合医院）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站项目（不含内燃发电机组及其配电系统）设计、施工总承包。本工程为交钥匙工程（不含变配电工程），采用水蓄冷供能设备及安装，主要设备为变频蓄冷冷水机组，水泵，蓄冷水槽布水系统（水槽防水保温不在招标范围）、冷却塔、风冷热水机组、空气源热泵机组等设备。相应的供冷供热管路系统安装。低压配电柜不在招标范围内；自地下室低压配电柜下桩起至 17F 低压配电柜母线槽、低压配电柜下桩起至设备端电缆、桥架、控制柜、综合保护，计量装置，接地装置及设备基础、噪音治理等由中标单位提供，以满足本项目建设要求为准，从设计开始至工程竣工投产止，包括：深化设计、预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节能优化、设备采购、安装、施工和相关性能试验及检测，调试、配合验收及竣工投产、消缺、结算、建设资料电子化移交等各阶段的相关内容和服务。

1、工程设计部分：见《知识城南方医院（九龙新城综合医院）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站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设计任务书》。

2、施工与设备采购部分

- 1) 机房系统设备：包括变频蓄冷冷水机组、风冷热水机组、空气源热泵热水器、水泵、冷却塔、板式换热器、定压补水装置、加药装置、生活热水蓄热水箱设备采购及安装，包含但不限于上述，凡项目正常运营所需都必须包含。
- 2) 机房安装：设备的减震基础、蓄冷水池工艺布水系统部分（水槽防水保温不在招标范围）、机房及天面的设备安装、管道阀门保

制要求。

3、工程施工部分：合同工程量按施工图审定后，由乙方组织编制施工图预算，报甲方审核确认，预算审定后综合单价包干、项目措施费包干，并调整合同价格，另行签订补充协议确定合同总价。

(三) 甲方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本工程的实施范围和-content 进行调整，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减小实施范围、减少实施内容的，甲方不补偿乙方任何费用，乙方无异议。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变更工程实施范围和-content。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总工期 8 个月，总日历天数：240 日历天（从甲方或项目监理单位发出进场通知书之日起计至能效验收合格之日止），其中施工计划工期：

- 1、2022 年 3 月 25 日前必须满足整个医院能源站联调联试。
- 2、联调联试后不超过 3 个月，满足工程验收。

(一) 工程设计：

1、本合同签订后，10 天完成设计施工图纸的设计，并提交给甲方指定的施工图审查机构。

2、设计施工图、施工图预算（施工图预算由乙方主办方施工单位编制完成）等，可根据项目开发时序，按甲方的要求分期提交。

(二) 工程施工：乙方应于中标公示完后 5 日内向甲方提交总体工程进度计划，该计划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同等效力。

四、质量标准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设计质量标准按第二篇相关合同条款。性能标准达到投标承诺能效指标值为合格标准。各专业工程通过专业部门验收，达到正常使用为质量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暂定合同价款为：（大写）人民币叁仟陆佰捌拾玖万零壹佰陆拾壹元零柒分（¥36,890,161.07 元）。其中：

1、设计费：（大写）人民币陆拾伍万捌仟元整（¥658,000.00 元）；

2、暂定施工总承包费：（大写）人民币叁仟陆佰贰拾叁万贰仟壹佰陆拾壹元零柒分（¥36,232,161.07 元）。施工图

付的，寄出或者投邮后即视为送达。

3、本合同生效后，合同当事人认为必要时，可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鉴证，鉴证费用由乙方负责。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终止。

4、乙方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接触的甲方工作秘密（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商业秘密、任何技术性资料、以及甲方为完成本合同提供的任何其他信息资料并且在提供时未说明是公开信息的）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包括但不限于乙方雇员、代理人、顾问等）不得将从甲方获取的一切资料和信息、或其他成果用于本合同范围之外目的，否则全部收益归甲方所有，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违约金，并另行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无论本合同是否切实得到履行或因任何原因变更、解除、终止、失效等，本条款均始终有效。

5、为推进项目建设，乙方需分别派驻设计人员和施工管理人员在建设管理单位指定地点驻场服务，协助推进项目设计和施工管理的相关工作。设计派驻人员应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施工派驻人员应具备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且均为本单位正式职工（非劳务派遣），在本单位工作5年以上。本条款未详的相关事项，以本合同相关条款为准。

十七、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2021年 月 日

订立合同地点：广州市

合同各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各方签字、盖章后，于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本合同项下各方权利义务均履行完毕时止。

（以下为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广州穗开九州能源站有限公司（盖章）

通讯地址：广州市黄埔区揽月路101号十二层

法定代表人：金龙

签约代表：

电 话：020-31603852



乙方（主）：广州市设计院工程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盖章）

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体育东路体育东横街3-5号

法定代表人：梁涛

签约代表：

电 话：020-87513174

传 真：020-87581022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广州天河支行

账 号：44058701040007258

邮政编码：510620

电子邮箱：liangbinming@126.com



乙方（成）：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华南理工大学设计院楼内

法定代表人：倪阳

签约代表：

电 话：020-22238289

传 真：020-22238004

开户银行：农行广州五山支行

账 号：44056901040006480

邮政编码：510641

电子邮箱：770571885@qq.com



项目负责人：王凯

7、科创走廊片区集中供冷供热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合同编号：KICT-E-20240926-003

项目名称：科创走廊片区集中供冷供热项目

立项批复文号：川投资备【2405-510109-04-01-782891】FGQB-0251号

子项名称：科创走廊片区集中供冷供热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科创走廊片区集中供冷供热项目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委托方：成都高新未来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方：(牵头人)四川省川建院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成员)四川省川建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成员)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7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方：成都高新未来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全称）

咨询方：（牵头人）四川省川建院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成员）四川省川建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员）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科创走廊片区集中供冷供热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一）项目名称：科创走廊片区集中供冷供热项目；

（二）建设地点：成都高新区未来科技城；

（三）建设规模：本项目为科创走廊片区集中供冷供热项目。该项目为规划设计的区域集中供冷供热能源站，总供能规模约66万平米，拟采用中水源热泵+电制冷+水蓄能+热源塔（备用）工艺方案。其中，能源站总建筑面积约 6500 平方米，包含蓄水池、工艺设备布置区、高低压配电及变电室、自控室等；供冷供热管网采用直埋敷设，管网敷设长度约3860米；

（四）投资估算：项目总投资：16200万元。

二、服务范围与服务内容

科创走廊片区集中供冷供热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勘察、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BIM）、监理、造价咨询（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全过程造价控制）服务等，具体详见合同专用条款及附件。

三、合同价款

暂定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肆佰壹拾陆万陆仟玖佰陆拾陆元整（¥ 4166966.00 元）。其中不含税价格人民币（大写）叁佰玖拾叁万壹仟壹佰元整（¥ 3931100.00 元）；适用税率：6%，（因国家政策调整，税率发生变化，自国家政策规定之日起，对应调整）。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贰拾叁万伍仟捌佰陆拾陆元整（¥ 235866.00 元）。其中：

（1）勘察服务费：人民币（大写）柒万伍仟元整（¥ 75000.00 元）。其中不

含税价格人民币（大写）柒万零柒佰伍拾肆元柒角贰分（¥ 70754.72 元）；适用税率：6%，（因国家政策调整，税率发生变化，自国家政策规定之日起，对应调整）。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肆仟贰佰肆拾伍元贰角捌分（¥ 4245.28 元）。

（2）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服务费：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壹万壹仟捌佰捌拾贰元整（¥ 1511882.00 元）。其中不含税价格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贰万陆仟叁佰零叁元柒角柒分（¥ 1426303.77 元）；适用税率：6%，（因国家政策调整，税率发生变化，自国家政策规定之日起，对应调整）。税金为人民币（大写）捌万伍仟伍佰柒拾捌元贰角叁分（¥ 85578.23 元）。

（3）工程监理服务费：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叁万肆仟捌佰肆拾叁元整（¥ 1634843.00 元）。其中不含税价格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肆万贰仟叁佰零肆元柒角贰分（¥ 1542304.72 元）；适用税率：6%，（因国家政策调整，税率发生变化，自国家政策规定之日起，对应调整）。税金为人民币（大写）玖万贰仟伍佰叁拾捌元贰角捌分（¥ 92538.28 元）。

（4）造价咨询（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全过程造价控制）服务费：人民币（大写）玖拾肆万伍仟贰佰肆拾壹元整（¥ 945241.00 元）。其中不含税价格人民币（大写）捌拾玖万壹仟柒佰叁拾陆元柒角玖分（¥ 891736.79 元）；适用税率：6%，其中：清单编制费用（含招标控制价编制）服务费：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壹仟贰佰伍拾捌元整（¥ 241258.00 元），全过程控制费用服务费：人民币（大写）柒拾万零叁仟玖佰捌拾叁元整（¥ 703983.00 元）（因国家政策调整，税率发生变化，自国家政策规定之日起，对应调整）。税金为人民币（大写）伍万叁仟伍佰零肆元贰角壹分（¥ 53504.21 元）。

四、委托方代表与咨询方主要负责人

1. 委托方代表：

姓名：余江林 联系方式：19382112785。

2. 咨询方主要负责人：

（1）项目咨询总负责人：姓名：曹成安 身份证号码：51041119650917001X，
执业资格全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号：51005101，联系方式：13668186267；

（2）项目咨询技术负责人：姓名：方丽 身份证号码：510102197712244063，
执业资格全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号：51027566，联系方式：13880620133；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成都市高新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方执柒份，咨询方各执叁份。



委托方：成都高新未来能源发展

有限责任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张仕

地址：成都高新区石羊场路777号

电话：028-27250836

开户银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城支行

账号：1001 3000 0056 9391

时间：2024年9月27日

咨询方一：四川省川建院工程项目

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杨志东

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

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688号

电话：028-8692402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第二支行

账号：51001426208050397112

时间：2024年9月27日



咨询方二：四川省建勘设计院
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黄荣

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688号1栋
9、11、12层

电话：028-86958986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世纪城支行

账号：7412210182600064941

时间：2024年9月27日



咨询方三：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
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建罗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华南理工大学
设计院楼内

电话：020-87111157

开户银行：农行广州五山支行

账号：44056901040006480

时间：2024年9月27日

项目负责人：王钊

王钊

四、联合体协议书

四川省川建院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四川省川建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四川省川建院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四川省川建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科創走廊片区集中供冷供热项目（项目名称）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标段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四川省川建院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四川省川建院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四川省川建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四川省川建院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为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本工程联合体牵头人的工作，负责本工程招标范围监理、造价咨询（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全过程造价控制）服务等工作；四川省川建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为联合体成员单位，负责本工程招标范围内的勘察工作；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联合体成员单位，负责本工程招标范围内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BIM）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四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四川省川建院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魏继印（签字或盖章）

16

其他成员一名称：四川省川建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黄宋（签字或盖章）

其他成员二名称：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黄河（签字或盖章）

2024年08月21日

8、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岭南医院二期能源站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岭南医院二期能源站
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项目名称：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岭南医院二期能源站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项目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甲方：广州穗开电业有限公司

甲方合同编号：

乙方（主）：广州市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成）：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乙方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签订日期：2024年8月1日



第一篇 协议书

甲方：广州穗开电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珂

通信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251 号 6 层

乙方(主)：广州市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广志

通信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广卫路四号15-18楼

乙方(成)：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罗建河

通信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华南理工大学设计院楼内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三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岭南医院二期能源站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2、工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3、工程内容：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岭南医院二期能源站项目位于规划建设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岭南医院二期工程的地下一楼。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岭南医院位于广州市黄埔区开创大道 2693 号。地块北临科学城开创大道，东面为新阳西路，西面邻近科丰路，地铁 6 号线苏元站出口位于地块西北角。建设用地面积 8.6 公顷。医院一期工程总建筑面积 9.29 万 m²，总床位数 600 张，设计日门诊量 3000 人次，包含医疗综合楼、感染楼、生活宿舍楼等单体建筑。岭南医院二期规划新建建筑面积 228780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44861 m²，地下建筑面积 83919 m²，为保证项目的合理布局，计划拆除一期原感染楼、生活楼、垃圾间、太平间 6710 m²，此外根据医院的实际使用需求，按照调整后的功能布局，计划一期改造面积 20088 m²。能源站建设地点为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岭南医院二期能源站地下一层，制冷机房占地约 1345 平方米。能源站的供能范围是中山大学附属第

三医院岭南医院二期外科综合大楼、体检中心、临床科研转换中心、高压氧气仓、污水处理及太平间等等空调制冷和采暖及卫生热水。本项目由广州穗开电业有限公司投资建设、运营，建设资金为自有资金。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及现场布置的实际情况，空调制冷计划采用水蓄冷结合风冷热泵的方式；空调采暖计划采用风冷热泵主机制热结合电热锅炉（二阶段投入）的方式；卫生热水计划采用空气源热泵热水器制热的方式。能源站为医院全年供冷、采暖供热，供冷量、供热量根据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岭南医院提供的二期空调设计图进行全年逐时负荷计算，热水供应量要求达到307t/天；装机容量必须满足：（1）设计工况下，变频蓄冷冷水机组制冷量 $\geq 9493\text{KW}$ （2700RT），空调工况及蓄冷工况均需满足上述制冷量要求；（2）在室外温度 7°C （干球）/ 6°C （湿球）时，低温型风冷冷（热）水机组制热量 $\geq 2175\text{Kw}$ ；在室外温度 35°C （干球），低温型风冷冷（热）水机组制冷量 $\geq 2130\text{KW}$ ，屋面主管道需预留增容接口（增容热量 $\geq 1450\text{KW}$ ）；风冷冷（热）水机组需采用涡旋压缩机，搭载喷气增焓系统，确保能适用低温环境运行，风冷冷水机组系统需与水蓄冷系统用板换隔离。（3）能源站内预留2阶段电热锅炉接口（总制热量 $\geq 520\text{kW}$ ），电热锅炉与水蓄冷系统用板换隔离。（4）在室外温度 7°C （干球）/ 6°C （湿球）时，低温型空气源热泵热水器制热量 $\geq 968\text{kW}$ ，需采用涡旋压缩机，搭载喷气增焓系统，确保能适用低温环境运行，低温型空气源热泵热水器需与蓄热水池用板换隔离。（5）设计方案需充分考虑一期冷源系统、采暖系统、热水系统接入本系统的可行性方案。

为了把能源站与用户侧（医院）界面划分清晰，各种冷源（变频蓄冷冷水主机、蓄冷水槽、风冷冷（热）水主机）必须通过板换与用户侧（医院）隔断，能源站、用户侧冷冻水系统各自形成闭环系统。用户板换及板换二次侧（医院）循环泵及其他附属设备采购、二次侧工程安装不属于本次招标范围；但二次侧管路传感器、阀门控制信号及水泵运行信号、供冷系统运行状态信号由二次侧用户负责接入一次侧区域供冷自控系统控制箱；二次侧全年逐时负荷计算属于本次的招标范围。机房强电系统界面为：变压器、高低压配电柜及低压配电柜上端电缆桥架不在合同范围内；低压配电柜下端起至设备端电缆、桥架、控制柜、综合保护，计量装置，接地装置及设备基础均在本次承包内。

4、机房附属工程包括：视频监控系统、给排水部分、机房环氧地坪漆施工、机房照明系统，机房控制室空调。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一）承包范围：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岭南医院二期能源站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本工程

3、工程施工部分：合同工程量按施工图审定后，由乙方组织编制施工图预算，报甲方审核确认，预算审定后综合单价包干，并调整合同价格，另行签订补充协议确定合同总价。

(三) 甲方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本工程的实施范围和内容进行调整，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减小实施范围、减少实施内容的，甲方不补偿乙方任何费用，乙方无异议。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变更工程实施范围和内容。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总工期 4 个月，总日历天数：120 日历天（从甲方或项目监理单位发出进场通知书之日起计至能效验收合格之日止），其中施工计划工期：

1、2024 年 10 月 30 日前必须满足整个医院能源站联调联试。

2、联调联试后不超过 3 个月，满足工程验收。

(一) 工程设计：

1、本合同签订后，10 天完成设计施工图纸的设计，并提交给甲方指定的施工图审查机构。

2、设计施工图、施工图预算（施工图预算由乙方主办方施工单位编制完成）等，可根据项目开发时序，按甲方的要求分期提交。

(二) 工程施工：乙方应于中标公示完后 5 日内向甲方提交总体工程进度计划，该计划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同等效力。

四、质量标准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设计质量标准按第二篇相关合同条款。性能标准达到投标承诺能效指标值为合格标准。各专业工程通过专业部门验收，达到正常使用为质量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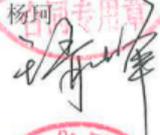
暂定合同价款为：（大写）人民币肆仟伍佰贰拾万零捌仟壹佰陆拾捌元陆角陆分（¥45208168.66元），其中工程设计合同价款（大写）人民币叁拾玖万捌仟元整（¥398000.00元）；工程施工合同（建安工程费）暂定价款（大写）人民币肆仟肆佰捌拾壹万零壹佰陆拾捌元陆角陆分（¥44810168.66元，其中不含税价格¥41110246.48元，税额：¥3699922.18元）。

1、施工图审定后，由乙方组织编制施工图预算报甲方审定，施工图预算送审价格不得超过建安工程费中标价。甲方在审定的施工图预算基础上，执行

甲方：（盖章） 广州穗开电业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251号6层

法定代表人：杨珂

签约代表：

乙方（主）：（盖章） 广州市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广卫路四号15-18楼

法定代表人：张广志

签约代表：

电 话：020-83337241

传 真：020-83375962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

账 号：4411 6062 0010 1410 0316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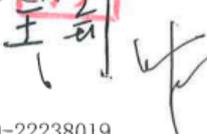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gzs.jaf@163.com

乙方（成）：（盖章）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华南理工大学设计院楼内

法定代表人：罗建河

项目负责人：

签约代表：

电 话：020-22238019

传 真：020-22238004

开户银行：农行广州五山支行

账 号：44056901040006480

邮政编码：510641

电子邮箱：770571885@qq.com

表 2：投标人项目负责人同类业绩表

要求：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履历及近 5 年（不得早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最具代表性的与本项目类似的施工图设计业绩（不超过 2 项，超过 2 项只认可《投标人项目负责人同类业绩表》中的前 2 项），拟派项目负责人在所提供的业绩项目中须担任项目负责人或在 EPC、设计施工总承包、BOT 或 BT 等项目中担任设计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姓名	王钊				
学历和专业	本科、供热与通风				
年龄	63				
注册资格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履历	1982 年 8 月-1992 年 9 月：天津化工第一设计院，任职空调专业设计。 1992 年 10 月-至今：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任职副总工、区域能源规划与设计研究室主任。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甲方	合同签订时间
1	腾讯大铲湾项目区域能源系统设计服务	广东省深圳市	597.52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31 日
2	港科大广州校区（一期）综合能源项目能源站和宿舍楼空调系统方案变更修改咨询及设计服务	广东省广州市	340	广州润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30 日
3	成都交子公园金融商务区供冷供热工程（分布式能源河东 1#站）设计站外管网工程设计咨询、能源站工艺咨询	四川省成都市	150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26 日

证明材料：合同关键页（包括：甲乙双方盖章页，项目规模页、服务内容描述页、合同金额页、合同签订时间页和项目负责人职务相关页等），合同中未体现项目负责人职务的，可提供其他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需有甲方盖章（例如：经甲方盖章的纪要、联系单或成果确认单等），近 3 个月以上社保证明（或其他劳动关系、雇佣关系、聘用关系证明）。

填表要求：项目名称：填写合同载明的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填写合同载明的合同额，如签订补充协议可填写多份合同累加

总额并须按要求提供所有补充协议。

合同甲方：填写合同载明的甲方单位。

合同签订时间：填写合同载明的签订时间。

1、腾讯大铲湾项目区域能源系统设计服务

合同编号：T105-S1-202104210000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腾讯大铲湾项目
区域能源系统设计服务
合同文件

建设单位：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顾问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顾问：

凯谛思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2021 年 05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腾讯大铲湾项目
区域能源系统设计服务

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建设单位：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6726XG），其注册地址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科技中一路腾讯大厦（以下简称为“甲方”）；

承包单位：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190657467U），其注册地址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华南理工大学设计院楼内（以下简称为“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乙双方就下述区域能源系统设计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双方同意如下：

1. 合同金额

1 号冷站：含税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佰零捌万肆仟陆佰元整，小写 RMB3,084,600.00，包含税率为 6% 的增值税（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壹万元整，小写 RMB2,910,000.00）；

2 号冷站（选择性项目）：含税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佰捌拾玖万零陆佰元整，小写 RMB2,890,600.00，包含税率为 6% 的增值税（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贰万陆仟玖佰捌拾壹元壹角叁分，小写 RMB2,726,981.13）；

1 号冷站+2 号冷站（选择性项目）总计：含税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伍佰玖拾柒万伍仟贰佰元整，小写 RMB5,975,200.00，包含税率为 6% 的增值税（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伍佰陆拾叁万陆仟玖佰捌拾壹元壹角叁分，小写 RMB5,636,981.13）；合同金额为固定总价包干价格。

本合同的 2 号冷站设计工作为甲方选择性实施项目，甲方有权以任何理由选择 2 号冷站设计工作不在本次合同内，且按上述 2 号冷站部分金额扣减合同金额，乙方不得就此提出索赔。乙方在开始 2 号冷站的设计工作前需要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腾讯大铲湾项目
区域能源系统设计服务

合同协议书

就乙方提交之竞争性评估技术回复文件，无论是否与合同文件一同装订，均非意味其内容已获得甲方接纳，其不构成合同的组成文件，而构成乙方对甲方的单方最低承诺。甲方有权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上述最低承诺对乙方作出要求，相关要求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9. 合同订立

本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对本合同任何条款的变更，均须双方以书面方式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方可生效。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订立日期：2021年____月____日

本合同一式七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四份，乙方三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盖章：

2021年05月31日

乙方：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项目负责人：

王翊

盖章：

腾讯大铲湾项目区域能源系统设计任务书
V5 (2021-01-14)

1. 工程概况

腾讯大铲湾项目位于深圳前海湾的城市核心区域，作为国家级示范性数字化科技园区，是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项目，目标是打造全球性智慧城市和新基建相关研究探索的示范点以及腾讯产品的展示体验中心。

腾讯大铲湾项目将是腾讯的全球总部园区，位于深圳宝安区大铲湾片区大铲岛。基地由5个单元组成。片区将设置区域供冷设施，规划指标如下，位于地块DY01-02-03和DY01-04-01，供参考：

序号	设施类别	项目名称	数量(个)	建设规模(平方米/个)		备注	建议所在地块	建设方式	权属
				建筑面积	用地面积				
12	区域供冷设施	区域供冷站	2	—	—	总建筑面积12000平方米，可地下附设	DY01-02-03、DY01-04-01	—	腾讯

为免疑义，就本任务书中的“招标”“投标”“评标”“中标”等招投标表述，既包括招投标，也包括竞争性评估等非招标采购方式。

项目整体的规划指标-地块建筑功能指引表和公共配套设施如下表，摘自深规院《未来科技城城市设计附件：详细规划说明书(2020年12月)》版详细规划文件（详见附件）。

2. 工作内容

2.1 项目范围

原可研阶段本工程规划 2 座冷站；其中 1 号站位于 DY01-04-01 地块范围，服务范围为纬一路至纬四路之间的建筑供冷，供冷面积约 125 万 m²，尖峰供冷能力约 2.6 万 RT。2 号站位于 DY01-02-03 地块，服务范围为纬四路至纬六路之间的建筑供冷，供冷面积约 88 万 m²，尖峰供冷能力约 2.2 万 RT。两座冷站需考虑互联互通，本次招标范围为 1 号冷站（预留两座冷站互联互通），计划总投资约 3 亿元。

（2 号冷站相关的服务内容与 1 号冷站相同，在本次招标中作为可选项，服务周期覆盖地块 DY01-01/DY01-02/DY01-03 内各建设项目最迟竣工验收和保修结束时间，最迟的项目竣工验收时间暂定为 2027 年 12 月底，保修期为竣工验收合格后 3 年。）

2.2 服务周期

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至本项目完成下文中所述的全部工作，且设计周期须与所在地块的主体建筑的设计时间协同推进；主要设计周期暂配合 DY01-04 的主体设计进度，方案阶段为 5 个月，初步设计阶段为 4 个月，施工图阶段为 5 个月；同时在主体设计的各阶段完成相关提资工作。

总的服务期以 1 号冷站覆盖地块 DY01-03/DY01-04/DY01-05 的最迟项目竣工验收和保修结束为标志。最迟项目竣工验收时间暂定为 2026 年 12 月底。保修期为竣工验收合格后 3 年。

2.3 设计工作内容

区域能源系统设计工作要求，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1) 能源中心和供冷供热管网等区域能源系统及其机房的全部建设内容：

方案设计（包含对原可研报告中的规划内容进行复核、细化及优化）、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招投标服务、施工阶段现场服务（含设备安装调试配合等）、项目相关联的综合管网变更的配合工作、调试及试运行、竣工验收、竣工图编制、后期调试服务等；根据项目的进度，配合对第二座能源中心相关的建筑设计、基坑支护设计等进行提资、技术支持、图纸审核等相关工作。

2) 提供区域能源系统运营手册的编制要求；

3) BIM 设计服务

2、港科大广州校区（一期）综合能源项目能源站和宿舍楼空调系统方案变更修改咨询及设计服务

合同编号：

华润电力广州公司
港科大广州校区（一期）综合能源项目能源
站和宿舍楼空调系统方案变更修改咨询及
设计服务合同

发包人：广州润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人：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二〇二一年__月

签订地点：广州.南沙

发包人：广州润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人：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华润电力广州公司港科大广州校区（一期）综合能源项目能源站和宿舍楼空调系统方案变更修改咨询及设计服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第二条 本合同服务项目的内容：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投资控制额等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咨询及设计服务内容						备注
		协调服务	方案及初设修改咨询	初步设计图纸	指导及审核施工图	施工图	竣工图	
1	一期综合能源站工艺设计服务	√	√	√		√	√	
2	一期综合能源站和宿舍楼方案变更修改咨询服务	√	√		√			
投资限额：8091.59 万元								

勘察设计范围：从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到竣工图编制等全过程的设计任务，详见附件设计任务书。

第三条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技术文件	形式	提供时间	备注
1	设计任务书	电子版	合同签订后 5 日内	
2	蒸汽管网整套初步设计图纸	电子版	初步设计阶段	
3	光伏发电整套初步设计图纸	电子版	初步设计阶段	
4	蒸汽管网整套施工设计图纸	电子版	施工图设计阶段	
5	光伏发电整套施工设计图纸	电子版	施工图设计阶段	

第四条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综合能源站工艺设计服务：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初步设计送审版	8 份	签订合同并收到通知后 15 天内	
2	初步设计收口版	8 份	审查后 3 天内完成	
3	建安招标技术文件	8 份	初步设计收口版完成后 5 天内	
4	施工图设计文件及预算清单	8 份	开工前 15 天内完成	
5	设备材料清册	8 份	开工前 15 天内完成	
6	竣工图	8 份	本工程竣工验收后 30 天	

综合能源站和宿舍楼方案变更修改咨询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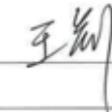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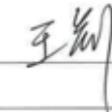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方案修改建议说明	8 份	收到任务书后 15 天内完成	
2	方案修改示意图纸	8 份	收到任务书后 15 天内完成	
3	初步设计修改报告及修改示意图纸	8 份	按 EPC 工进度要求	
4	设备材料清册	8 份	按 EPC 工进度要求	

设计人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均需含电子版文件一份。

第五条 合同价格及支付方式

本合同价格为人民币叁佰肆拾万元整（¥3,400,000.00）；其中不含税金额为¥3,207,547.17 元（大写：人民币叁佰贰拾万柒仟伍佰肆拾柒元壹角柒分），

合同签署页，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广州润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人：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华南理工大学设计院楼内
邮编：	邮编：510641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番禺支行	开户银行：农行广州五山支行
账号：731567745661	账号：44056901040006480
税号：91440101MA59E70L1J	税号：91440101190657467U
开户行地址：广州	开户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街岳洲路16号
联系人：吕帅家	联系人：程国珍
电话：020-29029217	电话：13710023433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1554945715@qq.com	电子邮箱：853152524@qq.com

华润电力广州公司港科大(广州)综合能源项目 能源站和宿舍楼空调系统方案变更修改咨询设计服务 任务书

一、工程概况

1、项目名称

港科大（广州）综合能源项目设计服务

2、项目地点及建设规模

港科大（广州）综合能源项目位于广东自贸区南沙片区庆盛枢纽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区内，为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区提供 24 小时不间断供冷及生活热水。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区总占地面积约 1.13 平方公里，规划计容建筑面积为 102.5 万平米。其中一期建筑面积为 55.2 万平米，空调负荷约 1.23 万冷吨，二期建筑面积 47.3 万平米，空调负荷约 1.11 万冷吨。

本项目以原有的热网母管为热源，结合电蓄冷技术，以“蒸汽+电力”能源组合方式，充分发挥蓄冷电价和能源梯级利用优势，降低运营成本，建设港科大（广州）综合能源站。在保持港科大（广州）项目原有建筑结构设计方案的一致性，包括站内供冷供热设备采购、安装及后期运营管理，投资分界点为能源站与校内综合管廊进水回水接口位置（不含综合管廊及 DN1200 进水回水管道）。

二、咨询设计技术服务要求

1、咨询服务内容：

从项目立项开始到项目业主与港科大签订能源服务合同、项目竣工运行期间，配合业主单位提供相关技术方案支撑文件，包括亦下内容：

- 1) 能源站和宿舍楼空调系统变更方案，包含因宿舍区域供暖供冷系统由多联机系统调整为区域供冷（热）系统引起的相关专业的调整方案以及因制冷供热工艺发生变化引起的能源站建筑、结构、机电专业的调整方案；并要求以上调整方案满足校方以及能源站制冷供热工艺使用要求。
- 2) 为业主方在于港科大与政府 PMC 单位在实施区域能源站沟通谈判过程中提供先关技术支撑服务，包含但不限于往来技术文件回复、全生命

周期运行费用与碳排放计算，以及参加项目沟通协调会议等。

2、设计服务内容：

本项目能源站内设计服务范围与业主方投资方案相符合，能源站内制冷制热工艺（不包含蒸汽管路设计），高低压配电柜至设备末端变频柜、电线电缆设计，工艺部分自动控制设计。设计深度应按照国家相关规范要求，完成该部分的初步设计以及施工图设计。

3、设计工期：

自合同签订并收到《开展设计工作通知书》后 15 天内提供初步设计送审版，并由发包人组织初步设计图纸审核，在审查后 3 天内完成收口，初步设计收口后，7 天内提供详细的各专业设计图纸卷册目录及相应的图纸交付进度计划供发包人确认。同时应按以下要求交付已经审核确认的图纸：

（1）初步设计收口后，5 天内提供建安（含建筑安装、设备安装）招标技术文件；

（2）初步设计收口后，建筑施工图在开工前 15 天内完成，并配合相关审批工作；已经审核的施工图安装详图在开工前 20 天交付；特殊设计要求的施工图设计由设计人提出完成时间；

（3）工程竣工验收后 30 天内提交竣工图；

（4）各阶段的勘察设计工作必须满足发包人建设工期的总体要求；

（5）设计人除需保证上述工期总体要求外，还须确保所有的设计工作不影响发包人的每一阶段的设备/材料采购、工程施工等工期。在合同签订后，设计人还应按照发包人的要求，制定详细的设计工期计划供发包人确认并执行。

4、技术服务要求：设计单位必须充分理解发包人对本项目的定位及使用意图，指派有丰富经验的设计人员到现场勘察和完成设计服务工作，。

5、技术服务条件：设计单位工作期间的办公设备、测量工器具及设备、交通车辆及人员的交通费、餐费、住宿费自理。

6、设计单位在现场测量过程中必须遵守发包人的制定的《安全文明生产管理制度》和《相关方安全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接受发包方的安全管理和考核。

7、设计单位针对本项目的设计要求应为通用设计要求，如主机设计参数需达到特灵、约克、开利、麦克维尔等厂家相关产品都可满足设计要求。

发包人（全称）：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人（全称）：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鉴于：

1. 发包人与成都交子公园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业主”）就成都交子公园金融商务区供冷供热工程（分布式能源河东 1#站）设计站外管网工程设计咨询、能源站工艺（项目名称，与封面一致）（以下简称“本工程”）签订设计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承担本项目设计工作。

2. 根据工作需要，发包人拟将本项目站外管网工程设计咨询、能源站工艺咨询专项设计分包给设计人承接。

3. 设计人表示知晓并同意：发包人已知设计人本项目相关情况、主合同相关约定、业主要求等与本次专项设计分包相关的信息，愿意按照主合同相关约定与本分包合同约定、业主以及发包人要求等开展本次专项设计工作。

4. 设计人知晓并同意：设计人工作不但要对发包人负责，亦要对业主负责，愿意承担履行本合同时因自身原因给发包人或者业主造成的损失。

经发包人、设计人双方友好协商，就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项目【站外管网工程设计咨询、能源站工艺咨询】专项设计工作事宜，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达成一致，签订本专项设计分包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与本合同设计工作、设计成果相关的法律法规、行政监管要求，以及国家、行业、地方技术规范、技术准则等。

1.2 业主与发包人签订的主合同及相关文件。

1.3 与本合同相关的业主设计任务、工作指令。

1.4 政府部门、工程使用单位、第三方审查审核单位等工程相关方与本合同相关的批准文件、要求、指令、意见等（若适用）。

第二条 工作内容、阶段与设计费用

序号	分项目名称	设计面积 (m ²)	设计阶段及内容			设计单价 (元/m ²)	设计费 (万元)
			方案设计	初步设计	施工图设计		
1	成都交子公园金融商务区供冷供热工程 (分布式能源河东1#站)设计站外管网工程设计咨询、能源站工艺咨询	9799	√	√	√	153	150
总计		9799	√	√	√	153	150
说明		方案阶段,设计人主要负责工艺方案的论证分析、确定工艺方案;初步设计阶段,设计人主要负责初步设计图纸的绘制及主要设备选型;施工图阶段,设计人主要配合发包人的要求进行施工图的绘制、计算书的编制,发包人主要对华工提交的成果进行审核及补充。					

第三条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备注
1	G10 地块各专业全套方案图纸	1	双方协商	
2	G10 地块各专业全套初步设计图纸	1	双方协商	
3	G10 地块各专业全套施工图图纸	1	双方协商	

说明:

(1) 发包人早于约定日期提供的,有权要求设计人提前相应天数提交相应设计成果。

(4) 不满足第三方批准文件、审查意见等相关要求。

4.3 工作要求

4.3.1 设计人应当根据发包人要求修改完善工作成果，经发包人确认后提交符合 4.2 条要求的工作成果以及相应的电子文件，电子文件格式为发包人指定的电子版格式。

4.3.2 发包人有权将设计人工作成果提交业主或者与本工程相关的第三方审查，向设计人反馈审查意见，并以业主或第三方审查意见作为发包人对设计人工作成果的确认证据。设计人应当根据发包人反馈的意见和要求(包括时间要求)进行修改完善。设计人对发包人反馈的意见和要求有异议的，应当自收到发包人反馈意见和要求之日起 3 日内书面向发包人提出，逾期视为设计人无异议。

4.3.3 设计人根据发包人意见(包括发包人反馈的业主或第三方审查意见)修改完善工作成果所产生的成本、费用等(若有)，均已包含在本合同约定的总设计费中，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

4.3.4 设计人所有工作成果均应由正版软件制作，若因使用未合法授权软件导致的法律纠纷及造成的损失由设计人承担。

4.3.5 发包人有权随时要求设计人将其在手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未完成成果、过程性工作成果)报送发包人，设计人应在接到指令的 24 小时内提供相关成果电子版文件。如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报送书面形式和/或当面汇报的，设计人应在发包人规定时间内完成。

4.3.6 所有纸质版工作成果由设计人负责送至发包人指定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866 号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电子版设计成果统一提交至发包人邮箱：李昊阳 25241932@qq.com。

第五条 设计费计算与支付方式

5.1 本合同价格采取下列第(1)种方式。

(1) 本合同设计费采取总价包干模式，设计费含税固定总价为壹佰伍拾万元整(大写)人民币(¥1500000.00)，其中税率【6】%，税金为【84905.66】元。除国家税率调整或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结算设计费时不作任何调整。

(2) 本合同设计费采取固定单价模式，暂定合同含税总价为 / /(大写)

发包人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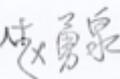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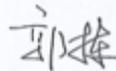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或) 委托代理人:  (签字)

部门负责人:



公司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866 号

邮政编码: 610041

电 话: 028-62550866

传 真: 028-62550900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成都第二支行

银行帐号: 51001426208050393848

日 期:

2024年12月28日

设计人名称: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或)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应提供设计人出具的书面委托授权书并作为合同附件)

项目负责人: 王钊



公司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华南理工大学设计院楼内

邮政编码: 510640

电 话: 020-87111157

传 真:

开户银行: 农行广州五山支行

银行帐号: 44056901040006480

日 期:

返聘协议

编号：2022003

岗位类型：技术类

甲方：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乙方：王钊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倪阳 身份证号码：120113196207251619
通信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381号 通信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381号
联系电话：020-87110823 联系电话：020-

因甲方业务经营需要聘用乙方，鉴于乙方已达法定退休年龄，不具备劳动法律关系的主体资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劳务协议，共同遵守本协议所列条款。

一、协议期限

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本协议期限：

(一)有固定期限：从 2022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中协议前 / 月/天为试用期。

(二)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至 /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并 / 以为标准。

二、工作任务

(一)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规章制度，按照甲方安排的工作内容及要求履行劳动义务。

(二)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或根据乙方的工作能力、表现、身体健康等情况，可以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乙方应服从甲方的调整安排。

三、劳务报酬

(一)乙方正常工作时间的劳务报酬标准为 到龄退休当月的退休工资金额 元/月，甲方于每月 12 日前发放乙方上月劳务报酬，如遇节假日提前发放。

(二)由于乙方为退休人员，返聘期间，甲方为乙方购买商业保险用于乙方在为甲方提供劳务过程中发生意外事故的补偿，不承担其他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相关福利。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执行 5 天 工时制；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

(二)甲方执行法定的及依法自行补充的有关工作、休息、休假制度，按规定给予乙方享受相应假期。

(三)甲方为乙方在工作期间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甲方享有对乙方在安全、卫生生产方面进行管理、保护的权力、义务。

(四)乙方承诺根据目前自身的健康状况和生活情况，能依据本协议第一条、第二条约定的劳务内容、要求、方式为甲方提供劳务，并愿意承担所约定劳务。

五、劳动纪律

乙方在工作期间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和保守甲方商业秘密，如有违反，将按有关规定执行。

六、协议的变更、解除、终止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依法变更或解除本协议。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随时解除本协议：

- 1、乙方在返聘期间被证明不符合甲方返聘条件的；
- 2、乙方违反甲方劳动纪律或规章制度的；
- 3、乙方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损害的；
- 4、乙方发生违法违纪行为，包括但不限于被追究刑事责任、劳教、拘留等；
- 5、乙方由于健康原因不能履行本协议义务的；
- 6、不服从甲方工作安排的；
- 7、双方就解除本协议协商一致的；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实习协议：

1. 甲方未按照协议约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2. 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协议的终止：协议期满，双方未提出续签要求的；

(四)甲乙双方任何一方需提前解除本协议须提前 30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本协议的终止和解除，双方互不支付经济补偿金和违约金。如给对方造成损失据实赔偿。

七、特别约定

1. 乙方除享受国家法定节假日外，不享受学校寒暑假，乙方的加班补休安排在寒暑假进行。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致使甲方无法及时为乙方办理离职手续，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经济责任由乙方承担：A. 乙方未按甲方规定办妥离职手续的；B. 乙方未按时领取和签收离职通知和离职证明的；C. 乙方不配合，致使甲方无法将有关离职文书送达乙方。
3. 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遵守甲方各项规章制度，完成甲方安排的各项实习工作任务，每年需完成 20 万产值，否则甲方有权终止该协议。
4. 若乙方离职后产生奖金提成，甲方将以劳务费的形式发放并按劳务所得代扣代缴乙方个人所得税。

八、本合同争议处理

(一)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当事人双方应本着平等互助的精神进行协商解决。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国家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本合同一式两份，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乙方：(签名)

王凯

年 月 日



(相片处加盖钢印, 无钢印可加盖单位印章)

华工退 字 19921038 号
社会保障号码

发证日期 2022 年 8 月 30 日

姓名	王钊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62.07	民族	汉族
籍贯	山东		
参加工作时间	1982-08-01		
退休时间	2022-07		
退休时身份类别	专业技术人员		
退休时职务(岗位)	高级工程师		

退休时工作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 建筑设计院
单位性质	事业单位
批准退休单位	
退休后居住地址	
备注	

说明

1. 单位性质分机关、事业单位、参公管理单位等。
2. 退休时身份类别分公务员、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工勤人员等。
3.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填入备注栏。

表 3：投标人拟派项目团队情况表

要求：提供投标人拟派本项目的项目团队成员名单、所具备的执业资格、职称、在本项目承担的职务、所负责的专业和在投标人从事本类项目工作年限。

编号	姓名	在本项目中担任的职务	负责专业	执业资格	职称	在本单位从事本类项目工作年限	代表性业绩（最多 2 项）
1	王钊	项目负责人	暖通空调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高级	33	腾讯大铲湾项目区域能源系统设计、成都交子公园金融商务区供冷供热工程（分布式能源河东 1# 站）设计站外管网工程设计咨询
2	廖兴中	暖通专业负责人	暖通空调	/	高级	11	腾讯大铲湾项目区域能源系统设计、深圳小梅沙“互联网+”智慧能源项目设计
3	过仕佳	电气专业负责人	电气	/	高级	19	腾讯大铲湾项目区域能源系统设计、深圳小梅沙“互联网+”智慧能源项目设计
4	马双群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给排水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排水）	高级	17	腾讯大铲湾项目区域能源系统设计、深圳小梅沙“互联网+”智慧能源项目设计
5	张春意	室内设计负责人	市内设计专业	/	高级	17	腾讯大铲湾项目区域能源系统设计、深圳小梅沙“互联网+”智慧能源项目设计
6	程国珍	暖通设计师	暖通空调	/	高级	9	科创走廊片区集中供冷供热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港科大广州校区（一期）综合能源项目能源站和宿舍楼空调系统方案变更修改咨询及设计

7	张欣欣	暖通设计师	暖通空调	/	中级	8	科创走廊片区集中供冷供热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横琴新区区域供冷站和冷冻水管网工程
8	区锦聪	电气设计师	电气	/	中级	7	深圳小梅沙“互联网+”智慧能源项目设计
9	江宏业	电气设计师	电气	/	中级	8	/
10	何鉴尧	给排水设计师	给排水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排水）	高级	15	腾讯大铲湾项目区域能源系统设计
11	谭明飞	给排水设计师	给排水	/	中级	5	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国际协同创新区集中供冷咨询研究及北区集中供冷方案设计
12	曾志雄	智能化设计师	智能化	/	高级	17	腾讯大铲湾项目区域能源系统设计、深圳小梅沙“互联网+”智慧能源项目设计
13	黄志炜	智能化设计师	智能化	/	高级	11	成都交子公园金融商务区供冷供热工程（分布式能源河东1#站）设计站外管网工程设计咨询、深圳小梅沙“互联网+”智慧能源项目设计
14	任亚京	室内设计师	建筑	/	中级	8	/

证明材料：专业技术证件（具备执业资格的提供执业资格证、具备职称的提供职称证），毕业证，学位证，近3个月以上社保证明（或其他劳动关系、雇佣关系、聘用关系证明）。

填表要求：负责专业：填写“机电安装”、“暖通空调”、“智能化”、“消防”等。

执业资格：填写由国家统考注册登记的相应资格，如“一级注册建造师”、“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一级注册建筑师”等。

职称：填写“助理级”，“中级”，“高级”，“教高”等。

在本单位从事本类项目工作年限：填写人员在本单位入职后，从事与项目中担任职务同类的工作年限。

代表性业绩：填写业绩名称。

如无对应项的填“/”。

备注：上表中的项目团队成员不允许兼任。

投标人拟派项目团队不得低于以下要求：

序号	岗位	人数	最低要求	工作经验要求	业绩要求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1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及高级工程师	10年以上	2项以上集中供冷站项目经验	暖通专业
2	暖通专业负责人	1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或高级工程师	8年以上	2项以上集中供冷站项目经验	暖通专业
3	电气专业负责人	1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或高级工程师	8年以上	2项以上集中供冷站项目经验	电气专业
4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1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或高级工程师	8年以上	1项以上集中供冷站项目经验	给排水专业
5	室内设计负责人	1	工程师	5年以上	/	室内设计专业
6	暖通设计师	2	工程师	8年以上	1项以上集中供冷站项目经验	暖通专业
7	电气设计师	2	工程师	5年以上	/	电气专业
8	给排水设计师	2	工程师	5年以上	/	给排水专业
9	智能化设计师	1	工程师	5年以上	/	智能化专业
10	室内设计师	1	/	5年以上	/	建筑/室内设计专业

证明材料:

1、项目负责人: 王钊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2月08日
- 2026年06月0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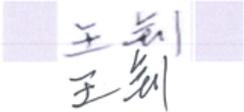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暖通空调)的执业凭证, 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
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王钊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2年07月25日
注册编号: CN20104400166
聘用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5年11月24日-2028年11月23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年12月8日

发证日期: 2025年11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000481

华南理工大学

SOUTH CHINA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职业资格证书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3
根据《工程技术人员 职务试行
条例》考核合格，华南理工大学专
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于一九九七
年九月二十五日评审确定王 钊 同志
具备高级工程师任职资格。



华南理工大学专业技
术职务评审委员会 主任 刘焕彬

编号：210164 发证日期：1997.10.28

毕业证书



学生王剑系山东省荣城县人，生于一九六二年七月二十五日，于一九七八年九月入我院城市建设系供热与通风专业学习，一九八二年八月学完本科四年制教学计划中所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建本字第 281 号



学生王剑系山东荣城县人，一九六二年七月生。在哈尔滨建筑学院校（院）城市建设系供热与通风专业修业四年，成绩及格，准予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规定，

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校（院）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一九八二年八月六日

证书编号：

820941



(相片处加盖钢印，无钢印可加盖单位印章)

华工退 字 19921038 号
社会保障号码

发证日期 2022 年 8 月 30 日

姓 名	王 钊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62.07	民 族	汉族
籍 贯	山东		
参加工作时间	1982-08-01		
退休时间	2022-07		
退休时身份类别	专业技术人员		
退休时职务(岗位)	高级工程师		

退休时工作单位	山东理工大学 建筑设计院
单位性质	
批准退休单位	
退休后居住地址	
备 注	

说 明

1. 单位性质分机关、事业单位、参公管理单位等。
2. 退休时身份类别分公务员、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工勤人员等。
3.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填入备注栏。

返聘协议

编号：2022003

岗位类型：技术类

甲方：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乙方：王钊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倪阳 身份证号码：120113196207251619
通信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381号 通信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381号
联系电话：020-87110823 联系电话：020-

因甲方业务经营需要聘用乙方，鉴于乙方已达法定退休年龄，不具备劳动法律关系的主体资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劳务协议，共同遵守本协议所列条款。

一、协议期限

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本协议期限：

(一)有固定期限：从 2022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中协议前 / 月/天为试用期。

(二)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至 /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并 / 以为标准。

二、工作任务

(一)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规章制度，按照甲方安排的工作内容及要求履行劳动义务。

(二)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或根据乙方的工作能力、表现、身体健康等情况，可以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乙方应服从甲方的调整安排。

三、劳务报酬

(一)乙方正常工作时间的劳务报酬标准为 到龄退休当月的退休工资金额 元/月，甲方于每月 12 日前发放乙方上月劳务报酬，如遇节假日提前发放。

(二)由于乙方为退休人员，返聘期间，甲方为乙方购买商业保险用于乙方在为甲方提供劳务过程中发生意外伤害的补偿，不承担其他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相关福利。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执行 5 天 工时制；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

(二)甲方执行法定的及依法自行补充的有关工作、休息、休假制度，按规定给予乙方享受相应假期。

(三)甲方为乙方在工作期间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甲方享有对乙方在安全、卫生生产方面进行管理、保护的权利、义务。

(四)乙方承诺根据目前自身的健康状况和生活情况，能依据本协议第一条、第二条约定的劳务内容、要求、方式为甲方提供劳务，并愿意承担所约定劳务。

五、劳动纪律

乙方在工作期间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和保守甲方商业秘密，如有违反，将按有关规定执行。

六、协议的变更、解除、终止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依法变更或解除本协议。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随时解除本协议：

- 1、乙方在返聘期间被证明不符合甲方返聘条件的；
- 2、乙方违反甲方劳动纪律或规章制度的；
- 3、乙方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损害的；
- 4、乙方发生违法违纪行为，包括但不限于被追究刑事责任、劳教、拘留等；
- 5、乙方由于健康原因不能履行本协议义务的；
- 6、不服从甲方工作安排的；
- 7、双方就解除本协议协商一致的；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实习协议：

- 1、甲方未按照协议约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 2、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 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协议的终止：协议期满，双方未提出续签要求的；

(四)甲乙双方任何一方需提前解除本协议须提前 30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本协议的终止和解除，双方互不支付经济补偿金和违约金。如给对方造成损失据实赔偿。

七、特别约定

1. 乙方除享受国家法定节假日外，不享受学校寒暑假，乙方的加班补休安排在寒暑假进行。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致使甲方无法及时为乙方办理离职手续，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经济责任由乙方承担：A. 乙方未按甲方规定办妥离职手续的；B. 乙方未按时领取和签收离职通知和离职证明的；C. 乙方不配合，致使甲方无法将有关离职文书送达乙方。
3. 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遵守甲方各项规章制度，完成甲方安排的各项实习工作任务，每年需完成 20 万产值，否则甲方有权终止该协议。
4. 若乙方离职后产生奖金提成，甲方将以劳务费的形式发放并按劳务所得代扣代缴乙方个人所得税。

八、本合同争议处理

- (一)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当事人双方应本着平等互助的精神进行协商解决。
-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国家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本合同一式两份，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乙方：(签名)

王剑

年 月 日

2、暖通专业负责人：廖兴中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廖兴中

身份证号：45240219880826361X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暖通空调设计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6月25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1001150918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16日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廖兴中** 性别 **男**，1988 年 8 月 26 日生，于
2011 年 9 月至 2014 年 6 月在 **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3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重庆大学**

校(院、所)长：**周绪红**

证书编号：106111201402002593

2014 年 6 月 2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硕士学位证书



廖兴中 男，1988 年 8 月 26 日生。在 **重庆大学**
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 学科(专业)已通过硕士学位的课程
考试和论文答辩，成绩合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
定，授予 **工学** 硕士学位。



重庆大学

校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周绪红

证书编号：1061132014021911

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四日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廖兴中		证件号码	45240219880826361X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1	-	202602	广州市: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	14	14
截止		2026-02-27 14:45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2-27 14:45

3、电气专业负责人：过仕佳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过仕佳

身份证号：440105198011190037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电气设计

级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0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工程系列建筑专业正高级工程师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1001095911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7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2635651

学生 过仕佳 性别男
一九八〇年十一月十九日生，于一九九九年
九月至二〇〇三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林继明

校 名: 广州大学

二〇〇三年六月十八日

学校编号: 110781200305000205



学士学位证书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过仕佳, 男,
1980年11月生。自1999
年9月至2003年6月
在 广州大学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专业
完成了四年制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
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的规定，授予 工 学学士学位。

广 州 大 学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林继明

二〇〇三年六月二十日

证书编号: F03754030152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过仕佳	证件号码	440105198011190037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2	-	202602	广州市: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3	13	13
截止	2026-02-27 14:53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2-27 14:53

4、给排水专业负责人：马双群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2月19日
- 2026年06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
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马双群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年08月03日
注册编号: CS20174401130
聘用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3年11月22日-2026年12月31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12.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800461

发证日期: 2023年11月22日



职业资格证书第 1801001011016 号
公民身份号码: 130529198208031371



1 8 0 1 0 0 1 0 1 1 0 1 6



马双群 于二〇一七年
十一月, 经 广州市建筑工程技
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给水排水设计研究高级工
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
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六日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马双群 性别男，一九八二年八月三日，于
二〇〇五年九月至二〇〇八年六月在 道路与铁道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三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华东交通大学

校(院、所)长：

雷晓燕

证书编号：104041200802000062

二〇〇八年六月二十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硕士学位证书

马双群，男，1982年8月3日生。在华东交通大
学道路与铁道工程学科(专业)已通过硕士学位的课程
考试和论文答辩，成绩合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
定，授予工学硕士学位。



校 长

华 东 交 通 大 学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雷晓燕

张安琴

证书编号：1040432008000062

二〇〇八年六月二十四日



202602277255324694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马双群		证件号码	130529198208031371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2	-	202602	广州市: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3	13	13
截止		2026-02-27 15:12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13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13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13个月, 缓缴0个 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2-27 15:12

5、室内设计负责人：张春意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张春意

身份证号：441426198002100027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学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9年12月03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1001046459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4月2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1852818

学生 张春意 性别女，
一九八〇年三月二十一日生，于一九九九年
九月至二〇〇二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名: 茂名学院



二〇〇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学校编号:11656120020602060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张春意 性别女，一九八〇年二月十日生，于二〇一五年三月
至二〇一七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学习，修完专升本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西南大学

校长:

张卫国

批准文号:教[55]高师柳字45号教直[1992]14号
证书编号:106355201705000734

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八日

No: 4830049695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张春意		证件号码	441426198002100027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2	-	202602	广州市: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3	13	13
截止		2026-02-27 13:52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13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13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13个月, 缓缴0个 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2-27 13:52

6、暖通设计师：程国珍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程国珍

身份证号：410102198911010113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暖通与空调设计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7月29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工程系列建筑专业副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1001189512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12日





HUNAN UNIVERSITY
湖南大学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证书编号: No. 0033104

硕士研究生 程国珍, 性别 男,
一九八九年 十一月 一 日生, 于
二〇一三年 九月 至 二〇一六年 六月
在湖南大学
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
专业学习,
学制 三 年, 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
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
答辩通过, 准予毕业。

校 长: 段 颖 志

二〇一六年 五月 二十八日

电子注册编号: 105321201602000311



硕士学位证书

程国珍, 男, 1989年11月1日生。在 湖南大学
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 学科(专业)已通过硕士学位的课程
考试和论文答辩, 成绩合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
定, 授予 工学 硕士学位。



湖南大学 校 长 段 颖 志

证书编号: 1053232016100944

2016年6月21日



202602277677964679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程国珍		证件号码	410102198911010113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2	-	202602	广州市: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3	13	13
截止		2026-02-27 15:19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13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13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13个月, 缓缴0个 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2-27 15:19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张欣欣

身份证号：34122419911127453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暖通空调设计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11月21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1003065131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3月0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张欣欣 性别男，一九九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生，于二〇一四年九月至二〇一七年六月在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专业学习，学制三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华南理工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105611201702002111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日



华南理工大学

South China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硕士学位证书

张欣欣，男，1991年11月27日生。
在本校 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
学科（专业）已通过硕士学位的课程考试和
论文答辩，成绩合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
定，授予 工学 硕士学位。

校

长

王迎军

证书编号:1056132017001211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日



202602276363431624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张欣欣		证件号码	341224199111274533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2	-	202602	广州市: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3	13	13
截止		2026-02-27 14:56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13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13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13个月, 缓缴0个 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2-27 14:56

8、电气设计师：区锦聪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区锦聪 性别 男，一九八九年 三 月十五 日生，于二〇〇八年
九月至二〇一二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大学



校（院）长：

康建设

证书编号：110781201205003093

二〇一二年 六 月 二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学士学位证书

区锦聪，男，1989年 3 月15日生。在 广州 大学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
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学
学士学位。



广 州 大 学

校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康建设

证书编号：1107842012003286

二〇一二年 六 月 二十 一 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202602276678171905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区锦聪		证件号码	440702198903151838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2	-	202602	广州市: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3	13	13
截止		2026-02-27 15:02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13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13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13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13个月, 缓缴0个 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2-27 15:02

9、电气设计师：江宏业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江宏业
身份证号：44018319931110401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电气设计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7月01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1003079937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9月16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江宏业 性别男,一九九三年十一月十日 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广州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10781201605065344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一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学士学位证书

江宏业,男,1993年11月10日生。在广州大学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校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 1107842016064727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一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江宏业		证件号码	440183199311104018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2	-	202602	广州市: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3	13	13
截止	2026-02-27 14:51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2-27 14:51

10、给排水设计师：何鉴尧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2月16日
- 2026年06月1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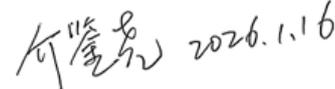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 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
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何鉴尧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5年01月01日
注册编号: CS20224401649
聘用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5年11月26日-2028年11月25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发证日期: 2025年11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000463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何鉴尧
身份证号：440181198501010613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给水排水设计研究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1月21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1001028529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1月2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何鉴尧 性别 男，一九八五年一月一日生，于
二〇〇七年九月至二〇一〇年六月在 环境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三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华南理工大学

校(院、所)长：

李元元

证书编号：105611201002000961

二〇一〇年六月二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硕士学位证书



何鉴尧，男，1985年1月1日生。在华南理工大学
环境工程 学科(专业)已通过硕士学位的课程
考试和论文答辩，成绩合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
定，授予 工学 硕士学位。



华南理工大学

校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李元元

证书编号：1056132010001949

二〇一〇年六月二十四日



202602287279131017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何鉴尧		证件号码	440181198501010613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1	-	202602	广州市: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	14	14
截止		2026-02-28 16:06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2-28 16:06

11、给排水设计师：谭明飞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谭明飞

身份证号：44022319940411001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给水排水设计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6月30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1003109951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9月18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谭明飞 性别 男，一九九四年 四 月 十一日生，于二〇一二年
九月至 二〇一六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工业大学 校 长：



证书编号：118451201605003581

二〇一六年 六月 二十八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工业大学
GUANGDONG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学士学位证书

谭明飞，男， 1994 年 4 月 11 日生，在广东工业大学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
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学学士学位。



校长：陈新

日期：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

证书编号：1184542016003581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谭明飞		证件号码	440223199404110010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2	-	202602	广州市: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3	13	13		
截止		2026-02-27 14:43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2-27 14:43

12、智能化设计师：曾志雄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曾志雄

身份证号：43250319760920766X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电气设计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1月21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1001028763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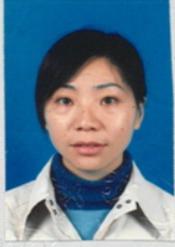
发证时间：2019年01月2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GRJY 硕士研究生 GRJY

毕业证书



研究生 **曾志雄**，性别 **女**，一九七六年九月二十日生，于二〇〇〇年九月至二〇〇三年六月在 **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三**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院、所)长: 

培养单位: **华中科技大学** 

证书编号: 104871200302000577 二〇〇三年六月 日

No. 00050796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硕士学位证书

曾志雄系湖南涟源人，一九七六年九月二十日生。在我校 **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 学科(专业)已通过硕士学位的课程考试和论文答辩，成绩合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学** 硕士学位。

华中科技大学校长 **樊明武**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樊明武**

二〇〇三年七月十日

证书编号 104873031251





202602279298218370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曾志雄		证件号码	43250319760920766X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2	-	202602	广州市: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3	13	13
截止		2026-02-27 15:46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2-27 15:46

13、智能化设计师：黄志炜

	
中国仪器仪表学会专业技术人员 专业资格证书	
Certificate Of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 Accreditation China Instrument and Control Society	
 	姓名: <u>黄志炜</u> Name
	身份证号: <u>360103198101271719</u>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u>CIS2021S0076</u> Certificate No.
	注册有效期: <u>5年</u> Period of validity <u>Five Years</u>
	查询网站: <u>www.cis.org.cn</u>
本证书持有者已通过中国仪器仪表学会 专业水平评价, 达到测量控制与仪器仪表 专业领域 <u>高级工程师</u> 水平, 特发此证。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u>Huang Zhi Wei</u> has successfully completed the requirements to be recognized as <u>Senior Engineer of Instrument, Control and Measurement</u>	
签发机关/Authority: <u>中国仪器仪表学会</u>	
签发时间/Date of issue: <u>2021年6月</u>	
签发人/Signer: 	
再注册有效期至: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黄志炜 性别 男，一九八一年 一 月 二十七日生，于
二〇〇三年 九 月至 二〇〇六年 六 月在 应用数学
专业学习，学制 三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华南理工大学

校(院、所)长：

李元元

证书编号：105611200602001217

二〇〇六年 六 月二十五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硕士学位证书

黄志炜系江西临川
人，一九八一年 一 月
二十七日生。在我 校
应用数学 学科(专业)已通过
硕士学位的课程考试和论文答辩，成
绩合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
条例》的规定，授予 理学 硕士
学位。



华南理工大学校长

李元元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李元元

二〇〇六年 六 月廿七日

证书编号 1056132006000104

广东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单位：元

姓名	黄志炜	性别	男	社会保障号码	360103198101271719			
累计缴费年限			11年4月					
序号	单位编号(详见说明4)	缴费年月	缴费基数	基本养老保险		职业年金		参保地代码(详见说明5)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1	7340882	202501	12922	2067.52	1033.76	1033.76	516.88	449900
2	7340882	202502	12922	2067.52	1033.76	1033.76	516.88	449900
3	7340882	202503	12922	2067.52	1033.76	1033.76	516.88	449900
4	7340882	202504	12922	2067.52	1033.76	1033.76	516.88	449900
5	7340882	202505	12922	2067.52	1033.76	1033.76	516.88	449900
6	7340882	202506	12922	2067.52	1033.76	1033.76	516.88	449900
7	7340882	202507	12922	2067.52	1033.76	1033.76	516.88	449900
8	7340882	202508	12922	2067.52	1033.76	1033.76	516.88	449900
9	7340882	202509	12922	2067.52	1033.76	1033.76	516.88	449900
10	7340882	202510	12922	2067.52	1033.76	1033.76	516.88	449900
11	7340882	202511	12922	2067.52	1033.76	1033.76	516.88	449900
12	7340882	202512	12922	2067.52	1033.76	1033.76	516.88	449900
13	7340882	202601	12993	2078.88	1039.44	1039.44	519.72	449900



打印日期：2026年02月09日

说明：

1. 本单记录您在广东省社保经办机构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实际缴费情况，欠费、已转出、清退个人缴费等数据不在表内显示。如对当年度参保缴费记录有异议的，可向单位、所属社保经办机构查询核实。
 2.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自2014年10月起实施，2014年10月至2019年4月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费比例为20%，2019年5月至今单位缴费比例为16%，个人缴费比例为8%，所需费用由单位和工作人员共同承担，个人缴费部分计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
 3. 职业年金所需费用由单位和工作人员共同承担，单位缴费比例为8%，个人缴费比例为4%，均计入本人职业年金个人账户。
 4. 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7340882：华南理工大学
 5. 表中“参保地代码”对应的参保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如下：
449900：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 缴费记录不在同一个参保地的，应及时向最后参保地社保机构提出转移接续申请。
6. 除省内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内转移外，异地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入后，转移时段缴费计入办理转移时单位内。
 7. 除省内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内转移外，根据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异地转入的职业年金、企业年金及军人职业年金补助总额记入职业年金个人账户余额，不按月展示转移时段的职业年金缴费情况，本单中仅显示在广东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时段的职业年金缴费情况。
 8. 通过授权码(26020989924039)可在广东省人社厅网站-业务直通车-社会保障-广东社保服务-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电子单据在线验证”界面进行验证。本授权码有效期至2026年05月05日。

证明

黄志炜同志（身份证号：360103198101271719）我校事业编制人员，工作岗位在我校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专业设计人员，专业：电气，职称：工程师，无需与我校签订劳动合同，其社保由我校统一缴纳，特此证明。



备注：本证明有效期为即日起至2026年6月30日

14、室内设计师：任亚京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任亚京

身份证号：14010619900929184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学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08月19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证书编号：2001003052160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8月2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任亚京 性别女，一九九〇年九月二十九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七月在本学院 建筑学 专业五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华清学院

院 长：李慧民

证书编号：136791201405000102

二〇一四年七月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学士学位证书

任亚京，女，1990年9月29日生。在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华清学院建筑学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华清学院

院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1367942014000102

二〇一四年七月三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任亚京		证件号码	140106199009291840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2	-	202602	广州市: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3	13	13
截止		2026-02-27 14:57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2-27 14:57

表 4：投标人企业基本情况表

要求：提供投标人专业人员结构和数量情况、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等情况。

企业名称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 (如有)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190657467U	注册资本金	6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罗建河	联系方式	020-87111157
主项资质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市政行业（道路工程）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甲级、城乡规划编制甲级、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工程咨询建筑专业甲级、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甲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乙级、环境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物理污染防治工程）专项乙级、工程咨询城市规划专业乙级。	企业员工数量	1260
核心竞争力描述	现有职工一千余人，技术力量雄厚，一半以上的技术人员具有硕士及以上学历。其中：中国工程院院士 1 名，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 4 名，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大师 6 名，当代中国百名建筑师 4 名，当代中国杰出工程师 5 名，中国建筑学会青年建筑师奖获得者 22 名，博士生导师 16 名，硕士生导师 64 名，高级以上职称 311 名，一级注册建筑师 247 名，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72 名，其他注册工程、规划师 109 名。还有一大批成为省、市工程勘察设计大师或城乡规划建设领域领军人物。		
经营范围	规划设计管理;专业设计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检验检测服务;建设工程设计;文物保护工程设计;人防工程设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建设工程勘察;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测绘服务;文物保护工程勘察;技术进出口;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各类工程建设活动		

专业技术人员规模	<p>注册资格人员数量共 400 人，涉及专业包括：</p> <p>1、一级注册建筑师专业 249 人；2、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专业 66 人；3、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专业 24 人；4、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专业 37 人其中暖通空调专业 13 人，给水排水专业 11 人，电气工程师（供配电）专业 13 人；5、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专业 2 人；6、注册造价工程师专业 6 人；7、注册规划师专业 34 人；8、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专业 12 人；9、注册二级建造师专业 2 人；……</p> <p>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数量共 781 人，其中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43 人，高级工程师 218 人，工程师 520 人。……</p>				
营业收入 (万元)	2022 年	89845.70	纳税额 (万元)	2022 年	4536.68
	2023 年	89775.87		2023 年	4456.20
	2024 年	66359.70		2024 年	3193.55
	合计：	245981.27		合计：	12186.43
资产负债率 (%)	2022 年	21.98	经营活动产生 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2022 年	1300.66
	2023 年	23.72		2023 年	15086.84
	2024 年	13.25		2024 年	5678.03
	平均：	19.65		合计：	22065.53
企业认证情况	<p>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GB/T19001-2016/ISO 9001:2015</p> <p>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GB/T24001-2016/ISO 14001:2015</p> <p>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GB/T45001-2020/ISO 45001:2018</p> <p>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ISO/IEC 27001:2022</p>				
投标人近 5 年同类业绩	<p>1. 腾讯大铲湾项目区域能源系统设计服务+深圳市福田区+597.52 万元+2021.5.31；</p> <p>2. 港科大广州校区（一期）综合能源项目能源站和宿舍楼空调系统方案变更修改咨询及设计服务+广州市南沙区+340 万元+2021.11.30；</p> <p>3. 成都交子公园金融商务区供冷供热工程（分布式能源河东 1#站）设计站外管网工程设计咨询、能源站工艺咨询+成都市锦江区+150 万元+2024.12.26</p> <p>4. 粤港澳大湾区生物安全创新港能源站冰蓄冷空调系统项目 EPCO 总承包+广州市海珠区+99.24 万元+2023.5.8</p> <p>5. 互太（番禺）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制冷站和供冷管网改造项目勘察及设计+广州市番禺区+108 万元+2024.2.1</p>				
投标人项目负责人近 5 年同类业绩	<p>1. 腾讯大铲湾项目区域能源系统设计服务+深圳市福田区+597.52 万元+2021.5.31；</p> <p>2. 港科大广州校区（一期）综合能源项目能源站和宿舍楼空调系统方案变更修改咨询及设计服务+广州市南沙区+340 万元+2021.11.30；</p>				

其他	无
----	---

证明材料：企业营业执照，投标人 2022、2023、2024 年纳税证明、财务审计报告等。

填表要求：主项资质：填写由各部委颁发的有效的企业资质；

企业员工数：填写与企业签订正式劳动合同在本企业缴纳社保的正式员工；

专业技术人员：提供具备注册资格或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的数量及专业构成，专业填写注册资格/职称所对应专业，例如“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一级注册建造师（机电工程）”、“高级工程师（给排水）”等；

营业收入：以万元为单位，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纳税额：填写完整年度纳税总额，以万元为单位，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企业认证情况：填写企业取得 ISO、OHSAS（OHSMS）、SA 等。

其他。

证明材料

1、企业营业执照

编号: S0112023000970G(1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190657467U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陆仟万元(人民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84年10月01日
法定代表人	罗建河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华南理工大学设计院楼内
经营范围	专业技术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07月04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纳税证明

2024 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4)44 证明 00012545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天河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填发日期	2025-01-14
纳税人名称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190657467U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12-01 至 2025-01-03	2024-11-14	¥27825084.2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12-01 至 2024-11-30	2024-10-21	¥1918896.86
房产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11-05	¥47877.42
房产税(滞纳金)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11-05	¥287.26
印花税	2024-02-05 至 2024-10-18	2024-08-13	¥156041.42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11-05	¥4196.25
城镇土地使用税(滞纳金)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11-05	¥25.18
教育费附加	2023-12-01 至 2024-11-30	2024-10-21	¥822384.35
地方教育附加	2023-12-01 至 2024-11-30	2024-10-21	¥548256.24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8-29	¥612427.50

妥
善
保
管

手
写
无
效

金额合计(大写) 叁仟壹佰玖拾叁万伍仟肆佰柒拾陆元柒角陆分 ¥31935476.76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 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2023 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 (0123) 44证明60030511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天河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1-23

纳税人名称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190657467U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02-09	39556485.5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02-09	2764111.33
房产税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10-24	47877.42
印花税	2023-01-11至2023-10-16	2023-01-12	214946.42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10-24	4196.25
教育费附加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02-09	1184619.15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02-09	789746.1

以下内容为空。

安 善 保 管 手 写 无 效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肆仟肆佰伍拾陆万壹仟玖佰捌拾贰元贰角伍分

¥ 44,561,982.25

备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 <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lnit.do>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 (0712) 44证明60024055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天河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07-12

纳税人名称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190657467U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01-01至2022-12-31	2022-02-21	39965205.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至2022-12-31	2022-02-21	2780607.11
房产税	2022-01-01至2022-12-31	2022-10-31	47877.42
印花税	2022-01-24至2022-09-19	2022-01-25	582777.34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2-01-01至2022-12-31	2022-10-31	4196.25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至2022-12-31	2022-02-21	1191688.76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至2022-12-31	2022-02-21	794459.17
以下内容为空。			

妥 善 保 管 手 写 无 效

金额合计(大写) 肆仟伍佰叁拾陆万陆仟捌佰壹拾壹元壹角 ¥45,366,811.1

备注: 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填票人: 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 <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lnit.do>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
审计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州分所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5XNDLLTFG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河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486,620,136.69	528,527,904.1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2		8,400,000.00
应收账款	七、3	143,687,898.08	201,992,713.2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4	787,344.57	633,563.48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七、5	22,605,438.39	14,887,059.21
其中: 应收股利			
存货	七、6	49,800.00	
其中: 原材料			
库存商品 (产成品)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7	311,297.57	305,141.76
流动资产合计		654,061,915.30	754,746,381.8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8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9	10,044,971.22	12,264,696.06
其中: 固定资产原价	七、9	44,471,267.71	46,706,517.07
累计折旧	七、9	34,426,296.49	34,441,821.0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10	30,771,102.51	18,419,516.78
无形资产	七、11	10,350,083.33	11,963,083.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12	16,033,379.39	16,929,021.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3	10,069,911.63	13,365,375.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 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269,448.08	75,941,693.00
资产总计		734,331,363.38	830,688,074.86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河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14	20,711,669.99	51,296,860.9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15	13,847,608.08	19,977,805.56
应付职工薪酬	七、16		64,514,814.34
其中: 应付工资	七、16		64,514,814.34
应付福利费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七、17	17,864,998.08	19,820,784.65
其中: 应交税金	七、17	17,605,616.08	19,464,787.81
其他应付款	七、18	9,633,768.38	21,111,270.71
其中: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19	9,455,560.60	4,691,109.8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1,513,605.13	181,412,645.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20	25,785,316.83	15,602,086.1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 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785,316.83	15,602,086.17
负债合计		97,298,921.96	197,014,732.1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七、21	11,800,000.00	11,8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七、21	11,800,000.00	11,8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 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净额	七、21	11,800,000.00	11,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22	300,954,460.74	300,954,460.74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23	90,477,733.16	77,434,146.48
其中: 法定公积金	七、23	45,238,866.58	38,717,073.24
任意公积金	七、23	45,238,866.58	38,717,073.24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未分配利润	七、24	233,800,247.52	243,484,735.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37,032,441.42	633,673,342.7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37,032,441.42	633,673,342.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34,331,363.38	830,688,074.86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 河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663,596,987.03	897,758,746.52
其中: 营业收入	七、25	663,596,987.03	897,758,746.52
二、营业总成本		593,790,287.20	794,956,481.94
其中: 营业成本	七、25	457,119,804.17	508,826,212.01
税金及附加	七、26	3,361,598.18	5,247,133.42
销售费用	七、27	440,699.57	811,453.60
管理费用	七、28	44,592,711.50	106,284,206.58
研发费用	七、29	92,740,219.22	178,705,227.68
财务费用	七、30	-4,464,745.44	-4,917,751.35
其中: 利息费用	七、30	1,660,346.16	497,381.05
利息收入	七、30	6,291,898.09	5,683,246.46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七、30	-658.40	350.00
其他			
加: 其他收益	七、31	3,007,120.20	4,897,646.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32	829,141.49	4,240,760.92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33	-2,441,329.98	-1,301,439.1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34	288,500.00	-312,695.0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490,131.56	110,326,538.30
加: 营业外收入	七、35	90,853.49	3,362,132.45
其中: 政府补助			
减: 营业外支出	七、36	10,317,302.06	534,958.9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263,682.99	113,153,711.77
减: 所得税费用	七、37	3,295,463.42	-478,690.7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968,219.57	113,632,402.52
(一)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968,219.57	113,632,402.52
*2. 少数股东损益			
(二)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57,968,219.57	113,632,402.5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7,968,219.57	113,632,402.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7,968,219.57	113,632,402.5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 河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0,028,201.10	904,470,503.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6,563.4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612,286.27	97,571,635.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6,647,050.82	1,002,042,138.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3,596,904.53	205,014,570.7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6,938,364.13	428,538,184.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781,010.54	47,414,852.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550,491.53	170,206,154.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9,866,770.73	851,173,762.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780,280.09	150,868,375.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240,902.4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29,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9,353.49	6,526.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8,353.49	4,247,428.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621,401.78	3,496,092.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21,401.78	3,496,092.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03,048.29	751,336.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609,120.86	8,745,101.67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7,718.36	3,452,998.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116,839.22	12,198,100.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16,839.22	-12,198,100.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58.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838,949.02	139,421,612.22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2,115,823.87	272,694,211.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9,276,874.85	412,115,823.87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本年金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800,000.00				300,954,488.74			77,434,146.48		243,484,735.49	633,673,342.71			633,673,342.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1,800,000.00				300,954,488.74			77,434,146.48		243,484,735.49	633,673,342.71			633,673,342.7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专项应付款															
2.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3.转回并转投资															
4.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权益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800,000.00				300,954,488.74			99,477,312.16		233,899,247.52	637,102,441.42			637,102,441.42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

项目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行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一、坏账准备	1	2,441,329.96		28,000.00	2,469,329.96		5,003,003.10			5,003,003.10		11	20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	2,441,329.96		28,000.00	2,469,329.96		5,003,003.10			5,003,003.10			21
二、存货跌价准备	2	5,119,658.37		28,000.00	5,147,658.37		5,003,003.10			5,003,003.10			22
三、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3												
四、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4												
五、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5												
六、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6												
七、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7												
八、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8												
九、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9												
十、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												
十一、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1												
十二、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12												
十三、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13												
十四、使用权资产减值准备	14												
十五、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5												
十六、商誉减值准备	16												
十七、其他减值准备	17												
合计	18	63,265,942.42	2,441,329.96	28,000.00	2,469,329.96	5,003,003.10	5,003,003.10			5,003,003.10	63,265,942.42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财务部门负责人：
[Signature]



2023 年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度
审计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州分所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号: 粤24618W9S0F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河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528,527,904.14	400,593,112.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2	8,400,000.00	370,480.00
应收账款	七、3	201,992,713.27	179,019,724.8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4	633,563.48	889,387.70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七、5	14,887,059.21	31,166,624.07
其中：应收股利			
存货			
其中：原材料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6	305,141.76	229,823.03
流动资产合计		754,746,381.86	612,269,152.4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七、7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8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9	12,264,696.06	15,361,505.75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七、9	46,706,517.07	48,382,922.68
累计折旧	七、9	34,441,821.01	33,335,792.9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10	18,419,516.78	1,330,894.74
无形资产	七、11	11,963,083.33	13,576,083.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12	16,929,021.78	23,164,031.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3	13,365,375.05	12,889,107.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941,693.00	69,321,622.24
资产总计		830,688,074.86	681,590,774.66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罗英奇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河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14	51,296,860.92	59,560,449.9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15	19,977,805.56	22,648,517.21
应付职工薪酬	七、16	64,514,814.34	20,827,430.37
其中:应付工资	七、16	64,514,814.34	20,827,430.37
应付福利费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七、17	19,820,784.65	25,370,660.93
其中:应交税金	七、17	19,464,787.81	24,905,748.88
其他应付款	七、18	21,111,270.71	23,080,509.96
其中: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19	4,691,109.80	1,314,741.4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1,412,645.98	152,802,309.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20	15,602,086.1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13		2,423.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602,086.17	2,423.00
负债合计		197,014,732.15	152,804,732.8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七、21	11,800,000.00	11,8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七、21	11,800,000.00	11,8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净额	七、21	11,800,000.00	11,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22	300,954,460.74	300,954,460.7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23	77,434,146.48	57,617,143.70
其中:法定公积金	七、23	38,717,073.24	28,808,571.85
任意公积金	七、23	38,717,073.24	28,808,571.85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未分配利润	七、24	243,484,735.49	158,414,437.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33,673,342.71	528,786,041.8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33,673,342.71	528,786,041.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30,688,074.86	681,590,774.66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罗英奇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897,758,746.52	882,911,493.47
其中: 营业收入	七、25	897,758,746.52	882,911,493.47
二、营业总成本		794,956,481.94	790,624,621.15
其中: 营业成本	七、25	508,826,212.01	494,307,662.61
税金及附加		5,247,133.42	5,718,568.12
销售费用	七、26	811,453.60	522,948.81
管理费用	七、27	106,284,206.58	121,043,530.75
研发费用	七、28	178,705,227.68	173,610,815.62
财务费用	七、29	-4,917,751.35	-4,578,904.76
其中: 利息费用	七、29	497,381.05	95,631.20
利息收入	七、29	5,683,246.46	5,004,536.29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七、29	350.00	
其他			
加: 其他收益	七、30	4,897,646.93	1,902,614.3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31	4,240,760.92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32	-1,301,439.10	-12,172,339.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33	-312,695.03	-111,989.0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0,326,538.30	81,905,157.67
加: 营业外收入	七、34	3,362,132.45	0.40
其中: 政府补助			
减: 营业外支出	七、35	534,958.98	85,641.6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3,153,711.77	81,819,516.46
减: 所得税费用	七、36	-478,690.75	-1,804,617.8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3,632,402.52	83,624,134.32
(一)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3,632,402.52	83,624,134.32
*2. 少数股东损益			
(二)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113,632,402.52	83,624,134.3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3,632,402.52	83,624,134.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3,632,402.52	83,624,134.3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罗英奇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4,470,503.21	917,722,562.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571,635.55	65,874,262.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2,042,138.76	983,596,825.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5,014,570.73	274,395,419.5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8,538,184.98	430,110,267.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414,852.33	40,794,719.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206,154.82	226,267,450.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1,173,762.86	971,567,85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868,375.90	12,028,967.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240,902.4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523.50	9,7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47,428.91	9,76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96,092.04	4,244,546.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96,092.04	4,244,546.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1,336.87	-4,234,786.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745,101.67	28,966,175.4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52,998.88	3,433,368.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98,100.55	32,399,543.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98,100.55	-32,399,543.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421,612.22	-24,605,362.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2,694,211.65	297,299,574.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37	412,115,823.87	272,694,211.6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罗英奇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行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800,000.00								57,617,143.70		158,414,437.42	528,786,041.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800,000.00								57,617,143.70		158,414,437.42	528,786,041.8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817,002.78		85,070,298.07	104,887,300.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817,002.78		113,632,402.52	113,632,402.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19,817,002.78		-28,562,104.45	-8,745,101.6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9,817,002.78		-19,817,002.78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盈余公积									9,908,501.39		-9,908,501.39	
3.对所有者分配									9,908,501.39		-9,908,501.39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800,000.00								77,434,146.48		243,484,735.49	653,673,342.7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英奇**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800,000.00				300,954,460.74				46,206,647.14			115,166,975.09	474,128,082.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800,000.00				300,954,460.74				46,206,647.14			115,166,975.09	474,128,082.97
三、本年年末余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分配弥补亏损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权益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800,000.00				300,954,460.74				57,617,143.70			158,414,437.42	528,786,041.86



罗英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行次	
	本期期末余额					本期期初余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一、坏账准备	65,927,381.96	5,685,582.23			5,685,582.23	4,384,143.13	1,972,678.64			6,356,821.77	65,256,142.42	20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9,641,276.98	5,684,862.23			5,684,862.23	1,215,249.90	1,972,678.64			3,187,928.54	52,138,210.67	21
二、存货跌价准备												22
三、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四、合同取得成本减值准备												
五、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六、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七、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八、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九、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十、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二、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四、使用权资产减值准备												
十五、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六、商誉减值准备												
十七、其他减值准备												
合 计	85,927,381.96	5,685,582.23			5,685,582.23	4,384,143.13	21,972,678.64			26,356,821.77	85,256,142.42	

编制单位：常州理工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英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2022 年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度
审计报告

致同会计师
骑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州分所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s://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粤23920431AY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1	420,581,261.76	400,593,112.73	413,596,997.23	394,544,763.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2	370,480.00	370,480.00		
应收账款	八、3	182,923,078.88	179,019,724.89	169,737,568.75	166,450,772.4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八、4	904,164.53	889,387.70	886,137.36	871,360.53
其他应收款	八、5	31,405,796.47	31,166,624.07	22,377,066.95	22,103,767.26
其中：应收股利					
存货					
其中：原材料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6	229,823.03	229,823.03	126,460.02	126,460.02
流动资产合计		636,414,604.67	612,269,152.42	606,724,230.31	584,097,123.5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八、7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八、8	16,041,672.85	15,361,505.75	16,859,573.66	16,138,000.18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八、8	50,228,919.03	48,382,922.68	52,184,772.87	50,380,455.16
累计折旧	八、8	34,501,622.19	33,335,792.94	35,588,578.28	34,505,834.0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八、9	1,330,894.74	1,330,894.74	3,159,604.97	3,159,604.97
无形资产	八、10	13,576,083.33	13,576,083.33	15,189,083.33	15,189,083.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八、11	23,164,031.12	23,164,031.12	30,172,627.45	30,172,627.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12	12,938,738.83	12,889,107.30	11,119,027.80	11,082,066.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051,420.87	69,321,622.24	76,499,917.21	78,741,382.37
资产总计		703,466,025.54	681,590,774.66	683,224,147.52	662,838,505.91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元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资产: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八、13	59,550,449.91	59,550,449.91	123,932,807.68	123,932,807.68
预收账款					
合同负债	八、14	23,042,593.47	22,648,517.21	21,669,727.48	20,479,204.18
应付职工薪酬	八、15	20,827,430.37	20,827,430.37		
其中: 应付工资	八、15	20,827,430.37	20,827,430.37		
应付福利费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八、16	25,837,607.39	25,370,660.93	21,722,029.37	20,787,512.21
其中: 应交税金	八、16	25,369,643.39	24,905,748.88	21,571,263.49	20,653,571.95
其他应付款	八、17	24,021,206.69	23,060,509.96	20,739,845.15	20,225,803.03
其中: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18	1,314,741.42	1,314,741.42	2,694,068.56	2,694,068.56
其他流动负债	八、19			1,5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54,604,029.25	152,802,309.80	192,258,478.23	188,119,485.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八、20			590,937.29	590,937.2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12	2,423.00	2,423.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 专项储备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23.00	2,423.00	590,937.29	590,937.29
负债合计		154,606,452.25	152,804,732.80	192,849,415.52	188,710,422.9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八、21	11,800,000.00	11,800,000.00	11,800,000.00	11,8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八、21	11,800,000.00	11,800,000.00	11,800,000.00	11,8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其他: 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净额	八、21	11,800,000.00	11,800,000.00	11,800,000.00	11,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八、22	300,504,460.74	300,954,460.74	300,504,460.74	300,954,460.74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八、23	57,617,143.70	57,617,143.70	46,206,647.14	46,206,647.14
其中: 法定公积金	八、23	28,808,571.85	28,808,571.85	23,103,323.57	23,103,323.57
任意公积金	八、23	28,808,571.85	28,808,571.85	23,103,323.57	23,103,323.57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八、24	178,937,968.85	158,414,437.42	131,863,624.12	115,166,975.0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48,859,573.29	528,786,041.86	490,374,732.00	474,128,082.9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8,859,573.29	528,786,041.86	490,374,732.00	474,128,082.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03,466,025.54	681,590,774.66	683,224,147.52	662,838,505.91

企业负责人:

倪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罗英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

罗英奇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华东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营业收入		898,456,932.00	882,911,493.47	1,540,014,866.70	1,519,955,993.15
其中：营业收入	八、25	898,456,932.00	882,911,493.47	1,540,014,866.70	1,519,955,993.15
二、营业成本		802,229,002.16	790,624,621.15	1,454,276,625.95	1,436,759,628.09
其中：营业成本	八、25	502,305,927.73	494,307,662.61	993,950,884.87	984,711,324.93
税金及附加	八、26	5,819,514.24	5,718,568.12	5,692,011.29	5,759,772.57
销售费用	八、27	522,948.81	522,948.81	320,262.08	320,262.08
管理费用	八、28	124,603,885.43	121,043,530.75	219,236,022.81	211,037,225.16
研发费用	八、29	173,610,815.62	173,610,815.62	240,325,159.09	240,325,159.09
财务费用	八、30	-4,634,089.67	-4,578,904.76	-5,447,514.19	-5,394,115.74
其中：利息费用	八、30	95,631.20	95,631.20	216,215.41	216,215.41
利息收入	八、30	5,062,721.40	5,004,536.29	5,761,316.41	5,704,582.21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八、31	1,894,339.53	1,502,614.38	11,701,200.54	11,701,200.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32			402,046.37	5,196,828.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33	-12,299,041.61	-12,172,339.95	-8,764,730.30	-8,633,488.7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34	-111,989.08	-111,989.08	-45,837.92	-41,742.9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5,811,238.68	81,905,157.67	89,030,819.44	91,419,162.58
加：营业外收入	八、35	0.40	0.40	0.01	0.01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八、36	85,699.15	85,641.61	533,167.37	533,167.3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5,725,539.93	81,819,516.46	88,497,652.08	90,885,995.22
减：所得税费用	八、37	-1,725,476.79	-1,804,617.86	-1,164,102.22	-1,396,899.4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451,016.72	83,624,134.32	89,661,754.30	92,282,894.66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7,451,016.72		89,661,754.30	
2. 少数股东损益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87,451,016.72	83,624,134.32	89,661,754.30	92,282,894.6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7,451,016.72	83,624,134.32	89,661,754.30	92,282,894.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7,451,016.72	83,624,134.32	89,661,754.30	92,282,894.6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罗英奇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中清海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32,688,794.38	917,722,562.68	1,546,607,022.19	1,527,162,089.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81,359.34	2,581,359.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170,931.95	65,874,262.91	18,655,808.86	18,072,697.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8,859,726.33	983,596,825.59	1,567,844,190.39	1,547,836,345.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4,506,534.19	274,395,419.57	828,461,698.97	829,290,351.9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8,782,468.61	430,110,267.50	429,015,466.52	418,995,261.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004,839.93	40,794,719.86	54,112,153.47	52,562,648.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559,322.09	226,267,450.91	246,901,643.07	240,514,922.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5,853,164.82	971,567,857.84	1,559,490,962.03	1,541,363,184.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06,561.51	12,028,967.75	8,353,228.36	6,473,161.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00,000.00	3,1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760.00	9,760.00	7,493.64	7,493.6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21,930.74	8,384,669.3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60.00	9,760.00	3,229,424.38	11,492,162.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86,224.96	4,244,546.32	22,234,524.39	21,782,239.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86,224.96	4,244,546.32	22,234,524.39	21,782,239.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6,464.96	-4,234,786.32	-19,005,100.01	-10,290,076.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956,175.43	28,956,175.43	28,810,700.69	28,833,800.6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33,368.56	3,433,368.56	3,247,030.06	3,247,030.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389,543.99	32,389,543.99	32,057,730.75	32,080,830.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89,543.99	-32,389,543.99	-32,057,730.75	-32,080,830.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669,447.44	-24,605,362.56	-42,709,602.40	-35,897,746.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6,351,808.12	297,299,574.21	359,061,410.52	333,197,320.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38	292,682,360.68	272,694,211.65	316,351,808.12	297,299,574.21

法定代表人：

倪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罗英奇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2023年度

合并范围

北京理工大学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800,000.00			300,504,462.74				46,286,647.14		171,863,624.12	490,274,732.00		490,274,732.00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800,000.00			300,504,462.74				46,286,647.14		171,863,624.12	490,274,732.00		490,274,732.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二）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专项储备													
（三）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四）所有者权益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专项储备													
3.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800,000.00			300,504,462.74				57,677,483.70		178,937,988.16	548,959,571.29		548,959,571.29

罗英奇

罗英奇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行次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	2	3	4								
1	11,800,000.00		300,004,460.74		27,750,048.22				89,465,149.43	429,522,678.29		429,522,678.29
2												
3												
4												
5	11,800,000.00		300,004,460.74		27,750,048.22				89,465,149.43	429,522,678.29		429,522,678.29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11,800,000.00		300,004,460.74		46,206,647.14				131,851,024.17	490,374,732.00		490,374,732.00

罗英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翠会计工作负责人

虎阳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单位：元

陕西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行次	项目	所有者权益						非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1	2	3	4							5	6
1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800,000.00				300,954,460.74						115,165,975.09	474,128,082.97
2	加：会计政策变更												
3	前期差错更正												
4	其他												
5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800,000.00				300,954,460.74						115,165,975.09	474,128,082.97
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	（一）综合收益总额												
8	1.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1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	4.其他												
13	（二）公允价值变动和减值												
14	1.提取专项储备												
15	2.信用减值准备												
16	（三）利润分配												
17	1.提取盈余公积												
18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19	任意盈余公积												
20	#储备基金												
21	#盈余及储备金												
22	#专项储备												
2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4	3.对所有者权益的分配												
25	4.其他												
26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7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8	（内）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9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3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1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2	6.其他												
33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800,000.00				300,954,460.74						158,414,437.42	528,768,941.85

法定代表人：罗英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金额单位:元

2022年度

上海金源

项 目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	
	13	14	15	16	17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800,000.00				300,954,460.74					27,750,068.22		70,174,460.04	410,678,989.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800,000.00				300,954,460.74					27,750,068.22		70,174,460.04	410,678,989.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456,578.92		44,992,515.05	63,449,093.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456,578.92		44,992,515.05	63,449,093.97	
1.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二)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18,456,578.92		-18,456,578.9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分配的利润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800,000.00				300,954,460.74					46,206,647.14		115,166,975.09	474,128,082.97	

罗英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倪阳

法定代表人:



合并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

行次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行次	金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本期计提额	转回额	其他原因增加额	转回额	其他原因减少额	合计		
1	坏账准备	54,124,655.59	12,299,041.61					11	66,423,697.20
2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4,302,202.49	5,790,740.31					11	50,092,942.80
3	存货跌价准备								
4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5	合同取得成本减值准备								
6	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7	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8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20,000,000.00							20,000,000.00
9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0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1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3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14	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15	使用权资产减值准备								
16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7	商誉减值准备								
18	其他减值准备								
19	合 计	74,124,655.59	12,299,041.61					10	86,423,697.20

金额单位：元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

项目	行次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行次	金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本期计提
一、坏账准备	1	63,755,042.01	12,172,339.95			12,172,339.95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	43,951,351.10	5,679,925.88			5,679,925.88										
二、存货跌价准备	3															
三、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															
四、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5															
五、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6															
六、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7															
七、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8	20,000,000.00														
八、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9															
九、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10															
十、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1															
十一、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2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3															
十三、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14															
十四、使用权资产减值准备	15															
十五、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6															
十六、商誉减值准备	17															
十七、其他减值准备	18															
合计	19	73,755,042.01	12,172,339.95			12,172,339.95				12,172,339.95				85,927,381.96		



法定代表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3、企业认证证书



保持认证注册通知书

编号: A010218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审核组长提交的对贵单位有关审核文件及推荐意见, 经本公司技术委员会审定, 结论如下:

通过第一次监督, 贵单位管理体系持续符合认证标准要求且运行有效, 批准贵单位质量管理体系 (GB/T19001 —2016) 保持认证注册。

(以上结论适用于认证证书所含多场所)

特此通知

北京中设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2025年6月22日





北京思坦达尔认证中心
BEIJING STANDARD CERTIFICATION CENTRE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64-24-E-0369-R1-L

兹证明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190657467U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华南理工大学设计院楼内

邮编: 510641

经营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华南理工大学设计院楼内

邮编: 510641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24001-2016 / ISO14001:2015

认证覆盖范围

工程咨询、资质范围内的工程设计、城乡规划编制及所涉及的相关管理活动

发证日期: 2024年01月29日

证书有效期: 2027年01月28日



主任签字: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64-M



注: 每年01月28日前进行年度审核, 经审核合格此证书继续有效。证书有效状态请扫描二维码查询, 也可登录中心网站 www.bjcscc.net 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确认。本证书在国家规定的各类资质及行政许可有效期内使用有效。

批准号: CNCA-R-2002-064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西路国创产业园6号楼2层2013

www.bjcscc.net office@bjcscc.net +86-10-64795109



北京思坦达尔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BEIJING STANDARD CERTIFICATION CENTRE LTD.

认证注册资格保持通知书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认监委的规定及认可规范的相关要求，获证组织在认证证书有效期内应接受监督审核。北京思坦达尔认证中心依据 GB/T24001-2016 / ISO14001:2015 标准，于 2025-12-15 至 2025-12-17 对贵组织实施了环境管理体系现场审核。中心对现场审核组的审核资料进行综合评定认为：**组织的环境管理体系运行符合标准要求，审核过程符合规定要求，审核记录及审核报告详实可信。**

经中心批准，编号为 064-24-E-0369-R1-L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继续有效，特此通知。

(自本次审核结束之日起，有效期一年)

2025 年 12 月 26 日



主任签字: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64-M

批准号: CNCA-R-2002-064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西路国创产业园6号楼2层2013

www.bsc.net office@bscc.net +86-10-64795109



北京思坦达尔认证中心
BEIJING STANDARD CERTIFICATION CENTRE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064-24-S-0370-R1-L

兹证明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190657467U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华南理工大学设计院楼内

邮编：510641

经营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华南理工大学设计院楼内

邮编：51064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45001-2020/ISO 45001:2018

认证覆盖范围

工程咨询、资质范围内的工程设计、城乡规划编制及所涉及的相关管理活动

发证日期：2024年01月29日

证书有效期：2027年01月28日



主任签字：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64-M



注：每年01月28日前进行年度审核，经审核合格此证书继续有效。证书有效状态请扫描二维码查询，也可登录中心网站 www.bjcscc.net 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确认。本证书在国家规定的各类资质及行政许可有效期内使用有效。

批准号：CNCA-R-2002-064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西路国创产业园6号楼2层2013

www.bjcscc.net office@bjcscc.net +86-10-64795109



北京思坦达尔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BEIJING STANDARD CERTIFICATION CENTRE LTD.

认证注册资格保持通知书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认监委的规定及认可规范的相关要求，获证组织在认证证书有效期内应接受监督审核。北京思坦达尔认证中心依据 GB/T45001-2020/ISO 45001:2018 标准，于 2025-12-15 至 2025-12-17 对贵组织实施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现场审核。中心对现场审核组的审核资料进行综合评定认为：**组织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运行符合标准要求，审核过程符合规定要求，审核记录及审核报告详实可信。**

经中心批准，编号为 064-24-S-0370-R1-L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继续有效，特此通知。

(自本次审核结束之日起，有效期一年)



主任签字：



2025 年 12 月 26 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64-M

批准号：CNCA-R-2002-064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西路国创产业园6号楼2层2013
www.bjcscc.net office@bjcscc.net +86-10-64795109



ISO/IEC 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19025ISM000561R0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190657467U)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华南理工大学设计院楼内

经营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华南理工大学设计院楼内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 经本公司依据《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要求》(ISO/IEC 27001:2022) 规定实施认证审核, 经评定符合要求, 特此发证。

覆盖产品及活动: 与资质范围内的工程咨询、工程设计、城乡规划编制相关的信息安全活动 适用性声明 (ISMS-M-02) 版本: A/0

发证日期: 2025年01月21日

有效期至: 2028年01月20日

首次发证: 2025年01月21日

换证日期: *****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强制认证要求之时, 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范围、强制性认证要求内的产品及服务。

证书的持续有效以是否及时加贴监督审核标志为准。

2026年01月21日
前通过监督合格标识

2027年01月31日
前通过监督合格标识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72-M



总经理 吴杰梅

深圳中标国际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星海名城社区深南大道前海路交汇处星海名城七期 1103 (振业大厦)

邮编: 518052 联系电话: 0755-82833099 传真: 0755-82839499

本证书信息可在我公司网站 (www.szccac.com) 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中标公众号



表 5：不转包挂靠、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不得更换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国际协同创新区北区集中供冷站机电施工图设计
委托人	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咨询人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东侧，原皇岗口岸货检区范围内，紧邻深港边界，靠近皇岗口岸和福田口岸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p>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 104 号）]及《建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工程不得转包、挂靠、违法分包。若我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发包人有权取消我司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解除合同。</p>
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不得更换的承诺	<p>我司承诺：拟投入本项目的管理班子人员团队不得更换。发包人有权组织对设计负责人及专业负责人进行面试，发包人有权要求更换直至面试通过后确定。更换项目管理班子人员应取得发包人的书面同意。经面试确定后的设计团队主要人员不得更换。更换项目团队人员应取得发包人的书面同意。除死亡、离职、罹患严重疾病需要治疗或者休养无法履职（时间在一个月以上）及发包人要求更换的情况外，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应支付 10 万元/人·次 违约金；更换专业负责人的，应支付 5 万元/人·次 违约金；更换其他主要设计人员的，应支付 2 万元/人·次 违约金。</p>
咨询人盖章	<p>单位（公章）：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时间：2026. 3. 2</p> 
咨询人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章	<p>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董事长/授权代表：  时间：2026. 3. 2</p> <p>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时间：2026. 3. 2</p>

表6：告知书

告知书

敬启者：

为共同维护健康阳光的商业生态，坚决抵制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与不正当利益交换，我司严禁员工索取或收受任何不正当利益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

违规收受任何形式的礼品、礼金或谋求特殊待遇；接受可能影响业务公正性的宴请；转嫁、报销应由个人承担的费用；借“咨询费”“劳务费”“喝茶费”等名义收受不正当酬金。

敬请高度关注：任何违反廉洁纪律的行为，都将给彼此带来直接的商业风险与法律后果。如发现我司员工存在上述违规行为，请认识到其欺诈性质，予以严正拒绝，并通过以下渠道反馈我司，我司将严格保密。

受理电话：0755-88899112

受理邮箱：sgkcx@sh-stic.com

我司坚信，通过彼此坦诚沟通、相互监督，必将实现合作价值的最大化。

衷心感谢您的支持与协助！

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2026年1月22日

签收回执

已收悉贵司《告知书》，我们将共同维护健康阳光的商业生态。

受告知人


王学军

2026年3月2日

备注：1. 受告知人为法人主体的，优先由法定代表人和财务总监签收、加盖公章。

2. 请投标人将签字、盖章的完整回执（包括《告知书》）扫描件放入资信标中。

表 7：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方参加国际协同创新区北区集中供冷站机电施工图设计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名称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 名	罗建河
	身份证号	440106197211301872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广州华南理工大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无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惠来分公司、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州勘察分院、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南沙分院
备注	无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股权证明

公司名称：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日期：1984年10月01日

公司注册资本：陆仟万元（人民币）

股东姓名/名称：广州华南理工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出资金额：陆仟万元（人民币），占比100%

广州华南理工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为华南理工大学下属经营实体。

特此证明！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华南理工大学（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年3月1日

广州华南理工大学
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190657467U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罗建河

登记机关: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84年10月01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190657467U

注册号: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6000.000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华南理工大学设计院楼内

企业名称: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罗建河

成立日期: 1984年10月01日

核准日期: 2024年04月25日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经营范围: 规划设计管理;专业设计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检验检测服务;建设工程设计;文物保护工程设计;人防工程设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建设工程勘察;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测绘服务;文物保护工程勘察;技术进出口;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各类工程建设活动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bxgk/fdzdgknr/djzc/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1984年10月01日

营业期限至: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广州华南理工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营业执照	91440101655918422R	查看

共查询到1条记录共1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发送报告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190657467U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罗建河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广州华南理工大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认缴额 (万元)	6000
实缴额 (万元)	8360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货币	6000	2039年12月31日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货币	1180	1984年10月1日
货币	1180	1984年10月1日
货币	6000	1984年10月1日



展开筛选条件

用时0.032秒, 查询到7条信息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190657467U 法定代表人: 罗建河 成立日期: 1984年10月01日

注册号:

历史名称: 华南工学院建筑设计研究院

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 注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231233450K 法定代表人: 程志辉 成立日期: 1995年10月17日

注册号:

历史名称: 广州华南建筑勘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勘察工程有限公司;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勘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勘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在营 (开业) 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1MAC8TDEQ1H 负责人: 吴中平 成立日期: 2023年02月06日

注册号: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202MA8Q8TH146 负责人: 丘隼发 成立日期: 2023年03月30日

注册号: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州勘察分院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X26P69P 负责人: 程志辉 成立日期: 2021年03月15日

注册号: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南沙分院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该企业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UND9W99 负责人: 罗建河 成立日期: 2020年07月02日

注册号: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惠来分公司 在营 (开业) 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5224MA54GMKN2Q 负责人: 郑炎 成立日期: 2020年04月08日

注册号: